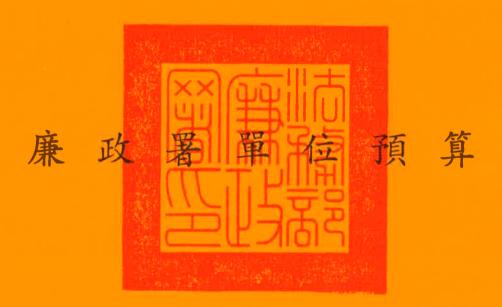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



廉政署編

廉 政 署

目 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頁 次
一、預算總說明	·1 — 15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	17 — 18
(二)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	• • • 19
三、附屬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	21 — 25
(二)歳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	26 — 34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35 — 36
(四)歳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	38 — 39
(五)資本支出分析表 ・・・・・・・・・・・・・・・・・・・・・・・・・・・・・・・・・・・・	40 — 41
(六)人事費彙計表 ・・・・・・・・・・・・・・・・・・・・・・・・・・・・・・・・・・・・	• • • 43
(+)預算員額明細表 ・・・・・・・・・・・・・・・・・・・・・・・・・・・・・・・・・・・・	44 — 45
(八)公務車輛明細表 ・・・・・・・・・・・・・・・・・・・・・・・・・・・・・・・・・・・・	46 - 47
(九)現有辨公房舍明細表 ・・・・・・・・・・・・・・・・・・・・・・・・・・・・・・・・・・・・	48 — 49
(+)捐助經費分析表 ・・・・・・・・・・・・・・・・・・・・・・・・・・・・・・・・・・・・	50 — 51
(十一)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	• • • • 53
(十二)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 54 — 57
(十三)派員赴大陸計畫預算類別表 ・・・・・・・・・・・・・・・・・・・・・・・・・・・・・・・・・・・・	· 58 — 59
(+四)歳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	· 60 — 61
(+五)委辦經費分析表 ・・・・・・・・・・・・・・・・・・・・・・・・・・・・・・・・・・・・	· 62 — 63
(十六)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	
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	· 64 — 77

總說明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機關主要職掌:本署專責辦理國家廉政政策規劃及執行防貪、反貪、肅貪等業務,並承法務部之命督導全國各機關政風機構業務,並負責政風機構組織及人員有關管理事項之擬議及執行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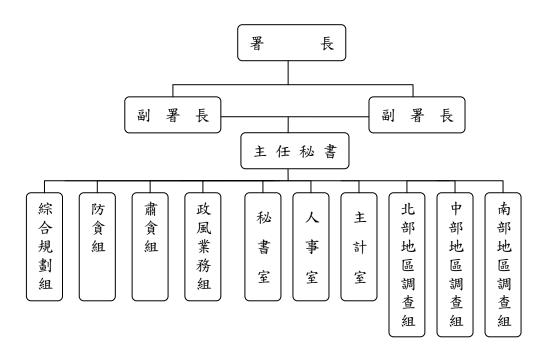
(二)內部分層業務:

- 1. 綜合規劃組:掌理國家廉政政策規劃;本署年度及中、長程計畫;廉政措施規劃 管考;國際廉政業務與司法互助聯繫交流;本署主管法規法制諮商 及彙整;各機關政風機構組織與人員任免、遷調、考績(成)、獎懲、 培訓之擬議及執行;本署及政風機構人員風紀視察事項。
- 2. 防 貪 組:掌理貪瀆預防法令、制度、措施之推動;政府部門及公共機構防貪審查稽核;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業務;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政府部門、公共機構、民眾、社區、學校、企業及團體廉政與誠信教育宣導策劃及推動。
- 3. 肅 貪 組:掌理肅貪法令、制度、措施之推動;貪瀆及相關犯罪案件調查、督 導、協調及管考;檢舉貪瀆案件獎勵保護。
- 4. 政風業務組:掌理政風機構業務年度工作計畫管考及績效評核;政風機構辦理貪 瀆預防業務、處理貪瀆不法案件之審核、督導;政風機構執行公務 機密維護之推動及管考;行政肅貪推動及督導。
- 5. 秘書室:掌理本署會報及議事之處理;印信典守及文書、檔案之管理;出納、財物、營繕、採購及其他事務管理;國會聯絡與媒體公關事務;工友(含技工、駕駛)之管理;資訊業務之規劃及管理。
- 6. 人 事 室:掌理本署人事事項。
- 7. 主 計 室:掌理本署歲入、歲出預算、決算之籌編,財務收支之會辦、核簽、 結報,各項採購案件之審核、監辦及統計事項。
- 8. 北、中、南部地區調查組:分別掌理轄區貪瀆或相關犯罪案件之蒐證、分析及調查,並負責轄區其他有關貪瀆或相關犯罪之調查事項。

廉 政 署 預 算 總 説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單位:人

	員 額 數														
職	員	駐	警	エ	友	技	工	駕	駛	聘	·用	約	僱	合	計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222	222			6	6	1	1	1	1			2	2	232	232

二、施政目標與重點:

本署於 100 年 7 月 20 日正式掛牌成立運作,是我國符合《聯合國反貪腐公約》 精神,兼具預防性反貪和專責性肅貪雙重功能的廉政機關,將可補強現行反貪機制 的不足,以降低貪瀆犯罪率、提高貪瀆定罪率及保障人權為目標,本於「防貪-肅貪 -再防貪」的思維,以「反貪、防貪、肅貪」作為廉政工作核心主軸,三管齊下,致 力於讓全民正確的認識貪腐之危害,擴大社會參與反貪,並往下教育扎根,同時落 實廉政倫理規範與強化機關內控機制。

本署依據行政院 107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 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本署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依據「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及其施行法,檢討制定修正相關法律及執行機制;鎖定

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推動行政透明,促進全民反貪;落實陽光法案,確立乾 淨政府;完備揭弊者保護法制,積極鼓勵檢舉。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綜合業務:

- (1)推動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持續推動各機關全面檢視主管法令與「聯合國 反貪腐公約」相關條文及檢討修正情形,依「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完成 法令之制(訂)定、修正或廢止及行政措施之改進,積極落實公約建構之反貪 腐法制和政策。
- (2) 加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素養

為充實法務部廉政署廉政研習中心軟硬體設施,並強化各項訓練課程內容,提升各項業務專精訓練及研習成效,以精進廉政人員專業知能;因應政府組織改造並加強中央與地方、肅貪與非肅貪業務人事交流機制,維繫人事制度之公平與公正,期培育全方位廉政專業人員。

(3) 強化政風機構聯繫,增強廉政工作能量

廉政人員是本署的中堅骨幹,亦是本署推動廉政措施、貫徹廉政政策昭示的最有力後盾。定期辦理政風機構業務聯繫會議,以提升團隊向心力,促進雙向溝通與交流,並落實推動執行各項廉政建設具體政策及措施。

2. 反貪:

(1)活化宣導媒材,凝聚廉潔共識

協同各中央機關與地方政府之政風機構,運用短片、舉辦活動、開發層次性的廉政宣導教育教材等各類宣導管道,分從公務員、學校、企業、全民等面向,多元行銷反貪倡廉資訊。彙集本署廉政政策規劃、防貪具體作為、肅貪查弊成效及摘錄各政風機構年度工作報告,出版本署年度工作報告;並持續強化本署中英文網站內容,主動對外公布廉政執行成效,讓民眾感受到改革的成效。

(2) 結合公私部門,深化專業倫理

研議主題召開廉政論壇、座談會、研討會,累積廉政研究之能量,建立公私部門在反貪腐課題合作共識,並持續與民間團體及各領域專家學者,建立合作協力關係,共同策訂專業行為準則,深化貪污零容忍之意識,完備全民反貪網絡。 另結合主管機關倡導企業誠信,推廣專業倫理,藉由會議、訓練等時機,主動與企業經營者、高階管理者,建構溝通平臺,深化企業反貪意識。

(3) 推動社會參與,型塑貪污「零容忍」

落實《聯合國反貪腐公約》第13條「社會參與」有關推動公共部門以外的個人和團體,積極參與預防和打擊犯罪,持續推動「廉政志工」、「廉政平臺」等社會參與機制,深入基層與民眾互動溝通聯繫,發掘民隱民瘼,傳播反貪倡廉資訊,藉以反腐敗、反浪費、除民怨。

(4) 加強國際交流,行銷廉政經驗

《聯合國反貪腐公約施行法》自 104 年 12 月 9 日施行,將積極規劃並推動相關國際交流與宣導事宜。另透過參與主題式之國際廉政論壇(會議)、跨國訓練、考察參訪等國際交流活動,提升我國對國際反貪腐趨勢議題之主導能力,邀請海外相關議題重要人士訪華,與各國交換分享反貪經驗與資訊,汲取他國良善之廉政治理作為並掌握國際廉政最新趨勢,強化與各國反貪腐組織互動與聯繫,進一步創造與強化彼此合作的空間;另加強對在臺外商之聯繫互動機制,擴大行銷我國廉政成效,增進我國國際能見度與清廉形象,以落實與國際廉政趨勢接軌,逐步邁向高度廉潔國家之目標。

3. 防貪:

(1) 強化廉政風險評估,建立防貪機制

藉由政風機構受理檢舉、陳情、採購監辦、民意調查、政風訪查等業務職掌,結合機關風險管理概念,強化蒐報及分析評估風險資料能力,針對機關高風險業務辦裡專案稽核,並適時發揮預防貪瀆之預警功能。協助機關推動行政作業流程透明,提升公眾及媒體監督之可及性。

(2) 整合國家廉政網絡,健全防貪策略

落實執行國家廉政建設行動方案,透過中央廉政委員會及機關廉政會報運作平臺,審議廉政決策及重大措施,檢討肅貪、防貪、公務倫理、企業誠信、行政效能及透明化措施,並督導考核廉政工作執行情形等,以落實各項廉能措施。 貫徹「廉政平臺」跨域整合治理理念,結合國家廉政網絡,推動預防貪瀆措施, 擴大預防的深度、廣度及效度。

(3) 推動誠實申報,強化審查機制

業完成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之建置,將積極推動申報義務人網路申報之 比率外,並強化實質審查機制。另全面使用法務部財產申報查核平臺,辦理財 產申報查核作業,並將透過平臺所可取得之財產資料,直接提供申報義務人辦 理財產申報,便利申報義務人申報財產。

廉 政 署 預 算 總 説 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4)避免利益衝突,落實陽光法案

落實陽光法案,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 修法事宜。另結合「不違背職務行賄罪」之施行及鼓勵行賄者自首、自白等配 套措施,加強落實並宣導「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

(5) 強化維護工作執行,確保機關安全

建構優質公務環境,完備公務機密及機關安全維護機制,藉由風險管理及跨域整合之維護作法,引導政風機構投入維護工作要項,有效防止公務機密外洩,機先防處危安事件發生,協助機關建構安全無虞之公務環境。

(6) 辦理廉政研究,提升政策決策品質

蒐集國際重要組織或機構廉政議題相關研究、各國反貪腐趨勢及最新作法、國際 廉政評比情形等,彙整重要廉政資訊及研析策進方案;並選擇重要廉政議題自行 或委外辦理廉政研究,蒐集國內外學術研究資料及各國實務運作情形,比較分析 其優缺點,研提我國廉政制度或執行策略之具體作法建議,作為制定廉政政策、 制度及執行廉政工作之參考。另加強與學界、臺灣透明組織等民間廉政關注團體 之聯繫與合作關係,結合推動本署各項廉政業務。

4. 肅貪:

(1) 缜密查察蒐證,提報貪瀆線索

為提高貪瀆案件定罪率,督導各政風機構積極蒐報查察公務員涉嫌貪瀆不法之 具體事證,藉由任務編組查察作為,集中查處人力資源,以靜態及動態蒐證等 方式,從中發掘組織性、長期性及結構性之貪瀆線索,有效立案偵辦。

(2)多元檢舉管道,鼓勵檢舉貪瀆

本署設置 24 小時檢舉中心,受理電話、投函、傳真、電子郵件等多元檢舉管道, 鼓勵檢舉貪瀆不法。另要求本署廉政人員遵守紀律守則,落實獎勵保護檢舉貪 污瀆職辦法及證人保護法等相關法令,以維護檢舉人權益。

(3) 設立審查機制,接受外部監督

本署設置「廉政審查會」,委員由法務部部長聘任,除本署署長、副署長、法務部檢察司代表、政府採購法主管機關代表、審計部代表為當然委員外,餘聘具有法律、財經、工程、醫療、建築管理等學識經驗背景之專家學者或有關機關代表,委員總數共計15人,除提供專業諮詢外,並期藉外部審議機制,增進本署之透明度,提升其獨立性,不受外界或政治干擾,建立公信力。

(4) 積極查辦貪瀆犯罪,提升定罪率

精緻偵查,提升偵辦貪瀆案件定罪率。發揮「派駐檢察官」制度之優勢,指揮 廉政官精緻偵查作為,並結合政風機構對機關狀況之掌握,輔助廉政官蒐證及 案情研析,加速偵辦效率,增強調查品質完整蒐集犯罪事證,有效打擊結構性 及集團性犯罪,提升偵辦貪瀆案件之效能與定罪率,同時展現保障人權與偵查 獨立性。

(5) 辦理專案清查,研提興革建議

就已發生弊端之業務實施全面清查,對於弊案發生或稽核清查發現之共通性缺失,發揮跨域功能,邀請學者專家、民間業者、主管機關共同研擬防貪指引或 提出興革建議,積極導正。

(6) 加強行政肅貪,追究行政責任

針對機關人員涉有貪瀆犯罪,或雖查無貪瀆犯罪事證,但有行政違失之案件, 均要求政風單位追究行政責任,並啟動再防貪機制,就法規、制度及執行面研 析弊案發生原因,檢討內部控制監督作業漏洞,並提出預防機制及策進作為, 以促使同仁知法、守法,避免貪瀆情事發生。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	-) 年度關鍵領	纵						
	3 k 1 <i>bb</i>					效指標 	105 /- >	
肾	副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1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107 年度 目標值	
_	提升行政效能	1	辦理教育訓練,提升廉 政人員反貪、防貪及肅 貪專業知能,培育全方 位廉政專業人員	1	數據	 辦理廉政新進人員專業訓練2期 辦理在職人員專精訓練300人次 		
		2	整合政風機構横向聯繫機制,促進多元溝通,展現廉政團隊工作績效	1	數據	1. 辦理政風機構業務聯繫 及工作策進會議 4 場次 2. 透過地區政風業務聯繫 協調中心,辦理廉政相關 業務聯繫協調 800 次	100%	
	確立乾淨政府	1	鎖定機關高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預 防機關發生貪瀆不法	1		針對各機關潛存廉政風險 人、事等業務完成專案稽核 70件	90%	
		2	整合廉政網絡,教育公務員及民眾廉政整體概念,提升全民反貪意識	1	· ·	策劃及推動政府部門、民眾、社區、學校、企業團體廉政及誠信之教育宣導1,000場次		
		3	健全反貪法令,促進課 責透明	1		提出「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修法草案送立法院審議		
			加強國際交流,掌握廉政新趨勢	1	數據	1.邀請國際專家學者參與 「聯合國反貪腐公內。 關議題會議 1 場次會 關議題出席國際會議 2.派員出報告 3 份 3.爭取成為反貪腐相關國際 際組織正式會員或列席 為觀察員。	100%	

				陽	關鍵績	效指標	
孱]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評估	衡量標準	107 年度
			蒯 獎領	體制	方式	(名里尔干	目標值
Ξ	提升貪瀆定	1	先期發掘貪瀆線索	1	統計	各政風機構函送貪瀆線索	90%
	罪率				數據	件數 250 件	
		2	加強防制貪瀆犯罪	1	統計	偵辦貪瀆案件 250 件	90%
					數據		
		3	提升偵辦案件品質	1	統計	本署移送檢察機關之貪瀆	87%
					數據	案件有罪率	
		4	加強行政肅貪,追究行	1	統計	辨理行政肅貪案件 160 件	90%
			政責任		數據		

三、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5)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別(100)十	度施政領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u>′1</u>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 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升行政效能	辦理教育訓練,提升廉政人員反貪、防貪及肅貪專 業知能,培育全方位廉政 專業人員	90%	辦理新進人員專業學習 2 期及外補人 員廉政業務專修班、肅貪人員肅貪 習、薦任第九職等政風主管研究班、 查處業務專精研習、初任簡任職務 員工作策略研究班、肅貪業務專精 班、機關維護工作專精研習、人事 作專精研習班、薦任第九職等科長級 廉政人員策勵研習班等 15 場在職訓 練,計調訓 974 人次。
	整合政風機構横向聯繫 機制,促進多向溝通,展 現團隊工作績效	100%	一、105 年度本署辦理六場次業務聯繫會議,達成率 150%,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一)105 年 1 月 7 日舉辦「績效目標管理制度說明及自主管理績效經意見交換方式,導引所屬政風機構發展,導引所屬政人體,等發力,等引所屬政人體,與大人之。 (二)105 年 1 月 20 日召開「105 年度第一个效益。 (二)105 年 1 月 20 日召開「105 年度第一个效益。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 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動力 動力 動力 動力 動力 大機關 動力 大機關 動力 大機關 動力 大機關 大機關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大人		(三)105 年 12 月 20 月 4 個政策明力 度高程業 年高主團 地風各合貪 , 調整 2,220 次 清關 與與之 第階分務 度階管隊 方業地資工 辨計 機關 政政 (事件及人)
			廉政風險評估,並建立廉政風險 (事件及人員)資料庫,落實「防 貪、肅貪、再防貪」機制,以廉政 風險評估資料為基礎,擇定高風險 業務納入年度專案稽核計畫,以發 揮防貪預警功能。
			二、本署及所屬各主管機關政風機構辦理105年度專案稽核由署列管完成101件,財務效益合計為2,936萬餘元,發現疑涉不法情事17案、修訂法規或作業程序計70項。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 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整合糜政網絡,提升全民 糜政網絡,提升全民 糜政 意識	90%	一、105 廉的 105 原 105 四 105 區 廣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 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健全反貪法令,促進課責透明	100%	一、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已完成修正草案,經簽報本部核准後,於104年7月3日函報行政院審查送紹子政院於105年2月5日函送第9屆第一次審議。業經立法院第9屆第一次共產申報法已完成修審查完成修工。 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已完成修工。 一、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已完成修審查完成 年9月15日函報行政院審查,於104年9月15日函報行政院審查,行政院已於104年12月7日召開第 1次法案審查會。本部針對行政院 第1次法案審查會決議應研擬事項及 再行審酌應修正條文,於106年3 月28日函報行政院審查。
	加強國際交流,掌握廉政新趨勢		本署派員出席國際會議立 (一)105年2月20日至26日派員至 內(一)105年2月20日至26日派員交 內(二)105年5月2日至5日20 內(二)105年5月2日至5日3 一(二)105年5月10日至5月14日際會 一(三)105年5月10日至5月14日際會 一(三)105年5月10日至5月14日際會 日本時會 IAACA 第8屆研討員 一(四)105年8月13日至22日派員 高及透明化工作小組會 高及透明化工作小組會 (五)105年11月24日至12月4日組 (五)105年11月24日至12月4日組 (五)105年11月24日至12月3日組會 (IACC)」。

		ı	<u> </u>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原定目 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升貪瀆定罪 率	先期發掘貪瀆線索	90%	105 年度本署督導各政風機構積極蒐 報公務員涉嫌貪瀆不法線索計 275 件,達成率110%。
	加強防制貪瀆犯罪	90%	105 年度受理「廉立」字案計 1,080 件,經情資審查後認有貪瀆犯罪嫌疑改分「廉查」字案計 498 件,已逾原定目標值 250 件,另「廉查」字案件均已發交深入調查。
	提升偵辦案件品質	72%	本署藉由派駐檢察官機制及期前辦案模式,精緻偵查作為,大幅提升偵辦案件之品質與效率,自成立迄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經法院判決確定計 144 件,判決有罪確定計 138 件,定罪率已逾 72%之年度目標值。
	加強行政肅貪,追究行政 責任	90%	針對機關人員涉有貪瀆犯罪,或雖查無貪瀆犯罪事證,但有行政違失之案件,均要求政風單位追究行政責任,105年度辦理行政肅貪案件計159件,行政責任案件419件。

(二)上(106)年度已過期間(106年1月1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止)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關鍵策略目標 提升行政效能	辨理教育訓練,提升廉政人員反貪、防貪及肅貪專業人能,培育全方位廉政專業人員	一、辦理新進錄取人員專業訓練:106 年 3 月 13 日至 106 年 6 月 16 日辦理廉政人。員訓練班第 38 期,調訓學員計 76 人。員訓練班第 38 期,調訓學員計 76 人。二、辦理在職人員專業務專精班」第 1 至 2 梯 日 至 10 日 年 24 日 及 3 月 6 日 至 10 日,假廉对引人员其常務。第 1 至 10 日,假廉对引人员其常務。第 1 至 18 日至 6 月 9 日止,终期 2 日之研理「薦任第一,终到人名。(三)106 年 5 月 22 日起至 6 月 9 日此,终到人名。(三)106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3 日止,从员计30 名。(四)106 年 6 月 22 日起至 23 日止,从员司法官學院辦理「高階廉政人員計30 名。
	整合政風機構橫向聯繫機制,促進多向溝通,展現團隊工作績效	習」,參訓人員計 32 名。 一、106 年 1 月起迄 6 月止業辦理 2 場次業務聯繫會議,達成率 50%,辦理情形分述如下: (一)106 年 3 月 29 日召開「106 年度第 1 次全國主管機關政風機構高階主管,藉動工作觀念及作法方式,達到精進廉政業務推動成效。 (二)106 年 3 月 29 日召開「法務部調查局與法務推動成效。 (二)106 年 3 月 29 日召開「法務部調查局與法務企業務企業務等會報第 34 次函、議」,經本署暨各主管機關政風機構政風主管正及相關規範作業流程,精進廉政業務之推行。 二、透過地區政風務聯繫協調計 549 次,達成率68.63%。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鎖定機關高風險業務,建立 防貪機制,預防機關發生貪 瀆不法	為強化貪瀆風險管理,要求各主管機關政風機構落實「防貪、肅貪、再防貪」機制,以廉政風險評估資料為基礎,擇定高風險業務,優先納入年度專案稽核範圍,106年1-6月辦理件數計4件(另有67件辦理中),以發揮內控預警功能。
確立乾淨政府	整合廉政網絡,教育民眾廉政整體概念,提升全民反貪意識	106年1-6月份辦理反貪廉政宣導,總計367場次。
	健全反貪法令,促進課責透 明	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修正草案,經行政院於 104年12月7日召開第1次法案審查會,本 部針對行政院第1次審查會決議應研擬事項 及再行審酌應修正條文,於106年3月28日 函報行政院審查。
	加強國際交流,掌握廉政新趨勢	一、本署公司 (ACTWG) 106 年 2 月 本 2 月 本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2 日 本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年 3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升貪瀆定罪	先期發掘貪瀆線索	106 年 1 月迄今度督導各政風機構積極蒐報
率		公務員涉嫌貪瀆不法線索計 105 件,達成率
		42% 。
	加強防制貪瀆犯罪	106年1月至6月受理「廉立」字案計485
		件,經情資審查後認有貪瀆犯罪嫌疑改分
		「廉查」字案計 210 件,達成率 84%,「廉
		查」字案件均已發交深入調查。
	提升偵辦案件品質	本署藉由派駐檢察官機制及期前辦案模
		式,精緻偵查作為,大幅提升偵辦案件之品
		質與效率,自成立迄106年6月30日止,
		經法院判決確定計 171 件,其中 165 件為有
		罪判決,6 件為無罪判決,定罪率已逾 72%
		之年度目標值。
	加強行政肅貪,追究行政責	針對機關人員涉有貪瀆犯罪,或雖查無貪瀆
	任	犯罪事證,但有行政違失之案件,均要求政
		風單位追究行政責任,106年1月至6月辦 四行政事念安供計100件,法式家67.5%。
		理行政肅貪案件計 108 件,達成率 67.5%。

本 頁 空 白

主要表

廉政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款	科	目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私	块_	н	테	合計	83,661	122,325	68,739		
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3,491	122,166	67,847	-38,675	
	97			0423160000 廉政署	83,491	122,166	67,847	-38,675	
		1		04231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83,407	122,102	67,604	-38,695	
			1	0423160101 罰金罰鍰	83,407	122,102	67,604	-38,695	本年度預算數係公職人員逾期申 報財產或申報不實及違反公職人 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罰鍰收入。
		2		0423160300 賠償收入	84	64	244	20	
			1	0423160301 一般賠償收入	84	64	244	20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 貨之賠償收入。
3				05000000000 規費收入	-	1	-	-1	
	84			0523160000 廉政署	-	1	-	-1	
		1		0523160300 使用規費收入	-	1	-	-1	
			1	0523160305 資料使用費	-	1	-	-1	上年度預算數係受理民眾閱卷影 印等收入。
4				0700000000 財産收入	30	54	775	-24	
	111			0723160000 廉政署	30	54	775	-24	
		1		0723160100 財産孳息	3	5	160	-2	
			1	0723160101 利息收入	-	-	15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專戶存款之利息 收入。
			2	0723160106 租金收入	3	5	6	-2	本年度預算數係自動販賣機場地 租金收入。
		2		07231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27	49	614	-22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40	104	117	36	

廉政署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 只 1					1 7 1 2 1	1 7 32	I	<u> </u>
科項	目	節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108			1123160000 廉政署 1123160900	140	104	117	36	
	1		雜項收入	140	104	117	36	
		1	112316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23160909	-	-	5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執行費等約 庫數。
		2	其他雜項收入	140	104	112	3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 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理費 收入。

廉政署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資門併計

12,		1/1	:1		1	+ , 1		112 31 2 11 1 2
款	項	目		目 名稱及編號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明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419,738	423,079	-3,341	
	4			0023160000 廉政署	419,738	423,079	-3,341	
				3523160000 司法支出	419,738	423,079	-3,341	
		1		3523160100 一般行政	371,215	372,937	-1,722	1.本年度預算數371,215千元,包括人事費3 19,096千元,業務費41,607千元,設備及 投資10,472千元,獎補助費4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人員維持費319,096千元,較上年度核 實減列人事費5,669千元。 (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52,119千元,較 上年度增列辦公廳舍整修等經費3,947 千元。
		2		3523161000 廉政業務	47,987	49,606	-1,619	1.本年度預算數47,987千元,包括業務費33 ,797千元,獎補助費14,190千元。 2.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 (1)辦理廉政政策規劃考核業務經費14,34 6千元,較上年度減列辦理廉政教材及 刊物整合開發等經費589千元。 (2)辦理貪瀆預防業務經費7,929千元,較 上年度減列製作廉政訓練教材等經費2 97千元。 (3)辦理貪瀆及相關犯罪案件調查與督導 業務經費23,85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 案件偵查系統維護等經費664千元。
		3		3523169800 第一預備金	536	536	0	条件傾登系机維護等經費004十九。 (4)辦理政風機構督導審核業務經費1,862 千元,較上年度減列政風兼辦人員專業知能訓練等經費69千元。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本 頁 空 白

附屬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2316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0423160101 -罰金罰鍰	預算金額	83,40	7 承辦單位	廉政署防貪組				
	歲	入	頁	且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全國各機關公職人員逾期申報財產或申報不實 1.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										

及		金			額).	 及	說	明
次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明
				040000000)()					
2				罰款及賠債			83,407			
				042316000	00					
	97			廉政署			83,407			
				042316010	00					
		1		罰金罰鍰	及怠金		83,407			
				042316010	01					
			1	罰金罰鍰			83,407	本年度預算數例	系公職人員逾期	申報財產或申報不實及違
								公職人員利益衝	5突迴避法之罰	鍰等收入。

中華民國107年度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及語	0423160300 賠償收入				預算金額		84	承辨單位	廉政署秘書室
			歳		入	項			, t	 說	明
	夏目 内 系廠 西		油油	交貨等之則	产借收入。				等相關規定	三辨理。	
- 12	17/14/11	金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2				040000000 罰款及賠償 042316000	賞收入		84				
	97			廉政署			84				
		2		042316030 賠償收入	0		84				
				042316030	1						
			1	一般賠償收	女入		84	本年度預算數	效係廠商違;	的逾期交貨品	之賠償收入。

中華民國107年度

	原子目 與編			3160100 E孳息	-07231 -租金4	60106	預算金	額	3	承辦單位	廉政署秘書室
•	- / • · · · ·	4 3 // 3									
			歲		λ	項	į	目	ָּרָ רַ	· 說	 明
	頁目內 玄坦仕		h子片	動販賣機之	場州和全	≥[佐ス 。		二、法令依據 佐據國有		冷約等相關規	完辦理。
I	/NJAE I/	金			額	212/	及		就是因及日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0 財産收入			3				
	111			0723160000 廉政署			3				
		1		0723160100 財產孳息			3				
				0723160106			3	十二 安茲答問	野女 白毛田		∑ıl <i>k-</i> 7
			2	租金收入			3	本年度預算	以(不日期)以[貝饺场地性的	区收入°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2316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27	承辦單位	廉政署秘書室
- 石口中穴	歲	入 項		目	訂	兑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 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估價作業程序	寺規疋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0700000000							
4				財產收入			27				
				0723160000							
	111			廉政署			27				
				0723160600							
		2		廢舊物資售個	買		27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	出售廢舊物品等以	收入。	

中華民國107年度

						t	中華民國]	.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細目				3160900 頁 收入	-112316 -其他雜		預算金	額	140	承辦單位	廉政署秘書室
 一、項	百六	1 灾	歲		入	IJ		目 二、法令依i		<u> </u> 說	明
係		宿舍] 員工	按月自薪	資扣回繳庫	及宿舍管		依據全國	國軍公教員工	二待遇支給要 費基準等相關	點及中央各機關 規定辦理。
		金		.	額		及	<u> </u>	説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説		明
7	108	1	2	110000000(其他收入 112316000) 康政署 112316090 雜項收入 112316090 其他雜項中	00			本年度預算理費等收入		舍員工自薪資	資扣回繳庫數及宿舍管

廉政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71,215

計畫內容:

依據施政計畫,處理一般行政管理事務。

預期成果:

提高行政效率,輔助廉政工作推動。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319,096	廉政署各組、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31	9,096千元,其內		
0100 人事費	319,096		容如下: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0,018		1.法定編制人員待遇220,01	8千元,係職員222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639		人之薪俸、加給等。	<i>医</i> 纵后01 古 副人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3,430		2.約聘僱人員待遇639千元	,1於約1度2人之酬金		
0111 獎金	43,524		 3.技工及工友待遇3,430千ラ	亡,係駕駛1人、技		
0121 其他給與	2,745		工1人及工友6人之工餉、	加給等。		
0131 加班值班費	17,939		4. 獎金43,524千元,係考績	獎金及年終工作獎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14,664		金等。			
			5.其他給與2,745千元,係休假補助及員工因			
0151 保險	16,137		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6.加班值班費17,939千元,	核 hn 、 估班弗卫·不		
			休假加班費等。	177.11 110.11 11		
			7.退休離職儲金14,664千元	,係現職人員及約		
			聘僱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			
			8.保險16,137千元,係現職	人員及約聘僱人員		
			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廉政署秘書室及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52,119千			
0200 業務費	41,607	北、中、南區調本知	1.業務費41,607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80	<u> </u> 查組	(1)教育訓練費80千元, 研習等經費。	术具工参加训养以		
0202 水電費	5,874		(2)水電費5,874千元。			
0203 通訊費	1,856		(3)通訊費1,856千元,係	郵資、電話及數據		
0215 資訊服務費	5,277		通訊費等。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6,564		(4)資訊服務費5,277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94		養、維修及操作等服務			
0231 保險費	412		(5)其他業務租金6,564千 租金。	· 元,係辦公房屋等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1		(6)稅捐及規費94千元,係	系車輌牌昭稅及燃		
0271 物品	3,453		料費等。			
0279 一般事務費	14,159		(7)保險費412千元,係投	保車輛強制險、車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515		體險等。			
	1,660		(8)按日按件計資酬金51=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學者、講師之出席習	費、授課鐘點費及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0		審查費等。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291 國內旅費	30		(9)物品3,453千元,	包括:		
0294 運費	10		<1>資訊耗材等經費	₹1,023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5		<2>車輛油料費1,31	13千元,係按機車18輛		
0299 特別費	157			料26公升,中小型汽		
0300 設備及投資	10,472			月耗油料139公升,油		
	9,080			,每輛每月耗汽油71公 〔81公升,按汽油每公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液化石油氣每公升價		
0319 雜項設備費	1,392		格15.3元計列。			
0400 獎補助費	40			Z 用品、圖書、報章雜		
0475 獎勵及慰問	40		誌等購置經費55	50千元。		
			<4>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567千元。		
			(10)一般事務費14,15	59千元,包括:		
				千元,係按員工232人		
			,每人每年2,00			
				持工程的 158千元。		
				前數費56千元,係按署 5,職員12人,每人每		
			年3,500元計列			
				2行政事務經費等11,64		
			0千元。	7142704.4237111254.43.12.19		
			<5>各類書表印製費	244千元。		
			<6>本署南區調査組	l辦公廳舍管理費1,035		
			千元。			
			<7>替代役男專業訓	練及勤務管理等經費5		
			62千元。			
			(11)房屋建築養護費			
			(12) 車輛及辦公器具3 括:	養護費1,660千元,包		
			<1>車輛養護費1,42	25千元,係按機車18輛		
			,每輛每年1,70	00元,公務汽車未滿2		
				每年8,500元、滿2年未		
				· 有年 5 5 5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6		
				前,每輛每年34,000元 25年,有輛每年51,000		
			、滿6年以上者2 元計列。	25輛,每輛每年51,000		
				· 235千元,係按職員22		
				[233] 元 / 宗授職員22 員2人,每人每年1,048		
			-, (DOI) 13 (E) (3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371,215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	列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明	
				元言 (13)設施 署中 (14)國 不 (15)運費 經短 (16)短 (17)特計 2.設備及署 (1)本 除 是 (1)本 除 是 (2)零星 3.獎補助費	十列。 及機械設備養 北、各機械設備養 北、各項級 不可設施 作計量 10千元, 不 有157千元, 列。 到10,472千 類。 可以 有2至及防 質 以 有3 有3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類。 可以 有472千 列。 有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有472千 列。 列。 日 有472千 列。 日 有472千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養護費410千元,係本 圖調查組及坪林廉政研 整修、維護經費。 ,係處理一般公務或特 內地區所需之差旅費。 公物搬運及案卷運送等 係短程洽公所須車資 係按首長每月13,100 元,包括: 公廳舍整修之初期拆 程經費9,080千元。 費1,392千元。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

廉政署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1000 廉政業務

預算金額

47,987

計書內容:

- 1.研編業務流程標準化作業手冊、「聯合國反貪腐公約」 國內法化、考察各國廉政制度、法令規章與其運作實施 情形、因應媒體互動強化政策宣導、辦理教育訓練業務 。
- 2.召開中央廉政委員會、財產申報及利益迴避衝突等相關 會議、辦理全國公職人員財產申報網路系統相關業務、 辦理廉政民意調查及研究、編撰廉政(防貪)指引或倫理 手冊、協同政風機構舉辦廉政宣導及反貪倡廉活動。
- 3.研修肅貪法令與制度、督導全國政風肅貪業務、受理民 眾檢舉貪瀆案件、規劃並辦理情資審查小組及廉政審查 會業務、辦理主計、審計機構及其他機關肅貪作業協調 聯繫及彙編專題研究報告、辦理法務部審核貪瀆案件檢 舉獎金委員會行政作業、調查案件蒐證管理、策劃、偵 查及辦理蒐證實務之訓練業務。
- 4.督導政風機構蒐報機關政風狀況、執行貪瀆不法行政調查工作、維護公務機密與預防危害或破壞機關事件業務

預期成果:

- 1.增進同仁執行業務之正確觀念與齊一作法、並藉由聯合國反貪腐公約國內法化展現我國反貪腐之決心,與全球反貪腐趨勢及國際法制接軌,更加有效預防和根除貪腐,建構完善廉政制度,提升國際間廉政指標評價、增進民眾及國會對國家整體廉政工作之肯定與支持、培養及強化本署同仁暨政風人員專業知能,革新工作觀念,創造優質績效。
- 2.落實廉能興革措施、落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利益衝突迴避法、掌握民意趨向研提政策建議、傳播公務員行為準則,建立公務員正確法律認識、深化法令素養,促進透明課責、擴展廉政網絡資源,型塑全民反貪意識。
- 3. 健全政風法令制度、落實貪瀆案件發掘、詳實受理民眾檢舉,有效化解民怨、強化偵辦效能與精準打擊貪瀆,提升偵辦案件定罪率、透過外部審查,促進公正超然行使職權、有效結合相關機關整體資源,強化貪瀆相關犯罪專題研究、完備檢舉人、證人保護機制,踴躍民眾檢舉貪瀆不法。
- 4.強化政風機構功能、有效端正政風、完備保密機制、確 保機關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辦理廉政政策規劃考核業務	14,346	廉政署綜合規劃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業務費14	,346千元,其內容
0200 業務費	14,346	組	如下: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245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2,245章	
0251 委辦費	714		及肅貪等訓練業務, 聘請 。	講即 按課人 理 新賀
0271 物品	10		 2.委辦費714千元,係辦理	「聯合國反貪腐公
0279 一般事務費	10,224		約」委託研究等經費。	
0291 國內旅費	353		3.物品10千元,係購買文具	紙張、圖書等經費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89		。	与···
0293 國外旅費	696		4. 一般事務費10,224千元, (1) 廉政工作法規、業務6	
0295 短程車資	15		機關中、英文簡介手冊	
			50千元。	
			(2)辦理規劃、研考、研	付及行政革新等業
			務經費250千元。	
			(3)媒體、公關與國會聯絡	格事務等經費400千
			元。	
			(4)辦理與國內外機關團體	
			流合作等相關經費550	• •
			(5)辦理新進人員廉政訓練	
			等相關業務經費4,372	
			(6)辦理在職專業訓練等網	巠費1,931千元。
			(7)辦理國際廉政研討會等	穿經費850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1000)兼政業務	預算金額	47,9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辨單位	說	明
<u>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u>	金額	承辦單位	(8)辦理廉政教材、刊物海廉政刊物授權等經費符(9)辦理中央廉政委員會的 0千元。 (10)辦理「聯合國反貪腐宣導等相關經費397年5.國內旅費353千元,包括(1)辦理業務相關會議等於一元。 (2)推動外事聯絡、國際經濟之差旅費89千元,係會研討會及相關組織會符。 6.大陸地區於費89千元,係會不完。 (2)參加亞太經濟日化工作於一元。 (2)參加亞太經濟日化工作於一元。 (3)參加亞太經濟日化工作於一元。 (3)參加亞太經濟日化工作於一元。 (3)參加亞太經濟日化工作於一元。 (3)參加亞太經濟日作組經費53千元。 (4)國際透明組代工作於一元。 (5)參加和DB/OECD亞太區於一元。 (5)參加ADB/OECD亞太區於一元。 (5)參加ADB/OECD亞太區於一元。 (7)參加國反貪屬強精論時,自由與一個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人	之整合開發及國際 84千元。 24相關會議等經費4 公分元。 : 新需之差旅費263千 公流合作及接待所 : 強(APEC)第26次 小組會議經費105千 哉(APEC)第27次 小組會議經費105千 哉(APEC)中小企 或反業倫理專家 小組會議經費105千 哉(APEC)中小企 或反業倫理專家 育園際養體調會 。 實(Anti-Corruptio 不可加)相關會議 會議經費108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1000	3523161000 廉政業務				47,9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 辦理貪瀆預防業務	7,929	廉政署防貪組	本計畫本年	度編列業務領	費7,929千元,其內容
0200 業務費	7,929		如下: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76				千元,係召開中央廉
0251 委辦費	1,086				及利益衝突迴避等相關 2.11度畫
0271 物品	524			專家、學者》 086壬元, <i>译</i>	ZIII席貨。 辦理公務員廉潔評價
0279 一般事務費	5,796				入瞭解我國政府淸廉評 · · · · · · · · · · · · · · · · · · ·
0291 國內旅費	247			法之委託研究	
			3.物品524刊	一元,包括:	
			(1)文具約	氏張、圖書等	購置經費324千元。
			(2)非消耗	毛性辦公用具	購置經費200千元。
			4.一般事務	費5,796千元	,包括:
			(1)製作原	東政訓練教材	等相關經費1,188千元
			。 (2) 時 もまつ		**************************************
			, , , ,		政研討會、論壇等經
			費787	•	松排动现象形式工工
			(3)協同主管機關政風機構辦理廉政志工及 廉政平臺等擴大反貪網絡之相關經費1,3		
			21千元		. 貝州州化1日廟代貝1,7
			, ,		中報網路系統服務及
			, ,	至台等經費2,	
			5.國內旅費	247千元,係	至全國縣市推動相關
			廉政宣導	活動之差旅	
03 辦理貪瀆及相關犯罪案件調查	23,850	廉政署肅貪組及	本計畫本年	度編列23,85	0千元,其內容如下:
與督導業務		北、中、南區調	1.業務費9,	660千元,包	括:
0200 業務費	9,660	查組	, , ,		,係參加政府採購法
0201 教育訓練費	50		專業請	購習(初階、達	進階)及認證等訓練費
0203 通訊費	400		(2)、海到基	\$400千元,/	系辦案用郵資、電話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83		, ,		^{求妍采用野真、电品} 質 路通訊費等。
0271 物品	400				:283千元,包括:
0279 一般事務費	3,480		, , ,		聯繫會報等聘請專家
0291 國內旅費	4,737		學者	š 之講座鐘點	費37千元。
	·		<2>辦理	里重大公共工	程、採購等貪瀆案件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278			三費100千元	
0294 運費	32				會」與會學者專家出
0400 獎補助費	14,190			登 96千元。	
0475 獎勵及慰問	14,190		<4>外並	Ľ罪犯通緝、	起訴、判決及筆錄等

經資門併計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1000		預算金額	47,987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	明	
04 辦理政風機構督導審核業務 0200 業務費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0271 物品 0279 一般事務費 0291 國內旅費	1,862 1,862 4 893 650 315	廉政署政風業務組	 (4) (4) (4) (5) (5) (1) (2) (5) (1) (2) (5) (1) (2) (5) (1) (2) (4) (2) (5) (1) (2) (4) (2) (4) (2) (4) (4) (5) (6) (7) (8) 續職畫: 日聯品交非與預應畫: 日聯品交非與預應畫: 日聯品交非專問書: 日聯品交非專問書: 1. (2) (4) (2) (4) (4) (5) (6) (6) (7) (6) (6) (7) (7) (7) (7) (7) (7) (7) (7) (7) (7	医研究形式 的复数 医大型	調查機關聯繫會報」 請費20千元。 話: 等購置經費200千元。 引具購置經費200千元。 引具購置經費200千元。 引具購置經費300千元。 引用講習(含專案清查、等)實務訓練等相關業務 引片沖洗翻拍、誤餐及高料查證等經費1,581千 專報報告、會議資料經費200千元。 經費573千元。 經融帳戶開戶查詢系統。 元,係辦案所需之差旅 千元,係跨境犯罪調查。 提證物等經費。 ,係獎勵民眾檢舉貪污 費1,862千元,其內容 一一,係與政風機構業 學者之講座鐘點費。 是購置經費593千元。 是購置經費593千元。

經資門併計

經資門併計

3523169800 第一預備金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36

計畫內容:

依照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

預期成果:

支援業務推展,促進行政效能。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536	廉政署各組、室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第-	一預備金536千元,依預
0900 預備金	536		算法第64條規定申請	動支。
0901 第一預備金	536			

廉政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	名稱及編號	3523160100	3523161000	3523169800				
	二級用途別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廉政業務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371,215	47,987	536			419,738	
0100人事費		319,096	-	-			319,096	
0103 法定約	扁制人員待遇	220,018	-	-			220,018	
0104 約聘(雇人員待遇	639	-	-			639	
0105技工》	及工友待遇	3,430	-	-			3,430	
0111 獎金		43,524	-	-			43,524	
0121 其他約	合與	2,745	-	-			2,745	
0131 加班信	直班費	17,939	-	-			17,939	
0143 退休額	推職儲金	14,664	-	-			14,664	
0151 保險		16,137	-	-			16,137	
0200業務費		41,607	33,797	-			75,404	
0201 教育記	川練費	80	50	-			130	
0202 水電費	#	5,874	-	-			5,874	
0203 通訊費	#	1,856	400	-			2,256	
0215 資訊	设務費	5,277	-	-			5,277	
0219 其他美	業務租金	6,564	-	-			6,564	
0221 稅捐》		94	-	-			94	
0231 保險賓	#	412	-	-			412	
0250 按日拍	安件計資酬金	51	2,808	-			2,859	
0251 委辦賓	#	-	1,800	-			1,800	
0271 物品		3,453	1,827	-			5,280	
0279 一般	事務費	14,159	20,150	-			34,309	
0282 房屋與	建築養護費	1,515	-	-			1,515	
0283 車輛刀	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660	-	-			1,660	
0284 設施》	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10	-	-			410	
0291 國內加	 作費	30	5,652	-			5,682	
0292 大陸均	也區旅費	-	367	-			367	
0293 國外加	 依費	-	696	-			696	
0294 運費		10	32	-			42	
0295 短程耳	車資	5	15	-			20	
0299 特別寶		157	-	-			157	
		1	1	1	I	1	Í	

廉政署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中華民國	7 果 A 不 1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60100	3523161000	3523169800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一般行政	廉政業務	第一預備金		合計	
0300 設備及投資	10,472	_	-		10,472	
0302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080	-	-		9,080	
0319雜項設備費	1,392	-	-		1,392	
0400 獎補助費	40	14,190	-		14,230	
0475 獎勵及慰問	40	14,190	-		14,230	
0900 預備金	-	-	536		536	
0901 第一預備金	_	-	536		536	

本 頁 空 白

廉政 歲出一級用途 中華民國

	科		且	經	. ^i	*	支
款項	目	節	名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12			法務部主管	319,096	75,404	14,230	-
4			廉政署	319,096			-
			司法支出	319,096	75,404	14,230	-
	1		一般行政	319,096	41,607	40	-
	2		廉政業務	_	33,797		-
	3		第一預備金	_	-	-	-

別科目分析表 107年度

出	H I		 資	本 支	出		単位・利室市1九
預備金	小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預備金	小計	合 計
536	409,266	-	10,472	-	-	10,472	419,738
536	409,266	-	10,472	-	-	10,472	419,738
536	409,266	-	10,472	-	-	10,472	419,738
-	360,743	-	10,472	-	-	10,472	371,215
-	47,987	-	-	-	-	-	47,987
536	536	-	-	-	-	-	536
536	536				-		536

廉政 資本支出 中華民國

	科						目			設	備	1 + 1/10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12	4			法務部	0023000 部主管 0023160				-	9,080 9,080		-
	7			3	ョ 52316 司法支 52316	出			-	9,080	-	-
		1			<u></u>	0100			-	9,080	-	-



1011/1/2	及	投		į	<u>ب</u>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	-	1,392		-		-	-	10,472
-	-	1,392		-		-	-	10,472
-	_	1,392		-		-	-	10,472
-	_	1,392		-		-	_	10,472
		·						,
	<u> </u>		I		1		1	<u> </u>

本 頁 空 白

廉政署 人事費彙計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事 費 明 人 别 金 說 一、民意代表待遇 二、政務人員待遇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20,018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639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3,430 六、獎金 43,524 七、其他給與 2,745 八、加班值班費 17,939 超時加班費10,133千元,未超過行政院100 年12月23日1000061982號函核定之10,133千 元上限(100年7月20日成立廉政署)。 九、退休退職給付 十、退休離職儲金 14,664 十一、保險 16,137 十二、調待準備

319,096

計

合

廉政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٠.,				-					17									平氏國
	科	+			目		ъ .	, elia-	مد	員	AF4-		3FI-		額	(單位	
款	項	目	節	名 名	稱	職	員	<u>敬</u>	察	法	警	駐	警	エ	友	技	エ	駕	駛
	分		띠	73	\ITT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12				0023000000 法務部主管 0023160000		222	222	-	-	-	-	-	-	6	6	1	1	1	1
	4			廉政署		222	222	-	-	-	-	-	-	6	6	1	1	1	1
		1		3523160100 一般行政		222	222	-	-	-	-	-	-	6	6	1	1	1	1

		人)		年	需 經	費	
聘	用	約	僱	駐外	雇員	合	計				· 說 明
-	ı				1	本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比較	7/1
4-1/2	工工人及	74-1 /2	上十尺	4-1 及	工工及	本主义	工工及				
-	-	2	2	-	-	232	232	301,157	306,826	-5,669	
-	-	2	2	-	-	232	232	301,157	306,826	-5,669	
_	_	2	2	_	_	232	232	301,157	306,826	-5,669	1.本年度預算員額232人與上年度相同
											2.本年度以業務費支付勞務承攬支出包
											括: (1)「一般行政-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 攬21人,經費11,143千元。
											(2)「廉政業務-辦理貪瀆預防業務」 之業務費項下,預計進用勞務承
											攬2人,經費1,200千元。

廉政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 (TILL 5555		山 土土 石				
車輛數	由 弘玉 斗志 永台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數量(公升)	油料費	金額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小百马城	十万	(五万公分)	数里(公月)	半頂(ル)	亚切			
	首長専用車	4	100.07	1,7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24	2977-QH。 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100.07	1,7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24	2973 - QH。 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100.07	1,7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24	2975-QH。 油氣雙燃料車
1	公務轎車	4	100.07	1,7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24	AKP-2535。 油氣雙燃料車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0.11	2,1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29	4815-J5。 油氣雙燃料車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5.08	2,198	1,668	24.40	41	9	12	AMX-6187 ∘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2	1,798	1,668	24.40	41	51	20	AGF-9650。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7	1,998	1,668	24.40	41	51	15	AJG-2801。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15	3038-QH。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AFF-9001。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15	AGJ - 1017。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15	AKN-3160。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15	ANA - 5601。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2,362	1,668	24.40	41	51	15	ARE-0617。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3,456	1,668	24.40	41	51		2499-QH。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3,456	1,668	24.40	41	51	15	3059-QH。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3,456	1,668	24.40	41	51		AKK-5718。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0.08	3,456	1,668	24.40	41	51		ANN-5315。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0.09	2,1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12	3052-QH。 油氣雙燃料偵 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0.09	2,1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12	3065-QH。 油氣雙燃料偵 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0.09	2,1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12	AGK-5616。 油氣雙燃料偵 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7	100.09	2,198	852 972	24.40 15.30	21 15	51	12	AND-1256。 油氣雙燃料偵 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9	2,488	1,668	24.40	41	51	12	3228-QH。

廉政署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1	1	1 15 16	下華氏図101年				十世	・利室市「儿
車輛數	車輛種類	乘客人數 購置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註
一一一	. 干粉性類	不含司機 年月	(立方公分)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6.00 月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9	2,488	1,668	24.40	41	51	12	偵防車。 AKF-0507。 偵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9	2,488	1,668	24.40	41	51	12	ANA-5226。 偵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0.09	2,488	1,668	24.40	41	51	12	ARE-8382。 偵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2.11	2,378	1,668	24.40	41	34	12	AFG-1353。 偵防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6 103.09	1,987	1,668	24.40	41	26	12	AKR-0387。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3.09	1,998	1,668	24.40	41	26	12	AKR-0501。 偵緝車。
1	其他特殊用途車輛	4 104.07	2,359	1,668	24.40	41	26		AKR-0388。 偵防車。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1	97	312	24.40	8	2	2	JSM-330 ∘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87.01	124	312	24.40	8	2	2	JSM-331 ∘
1		1 97.03			24.40	8	2	2	632-DFB。106 年1月由最高 檢察署移入。
1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99.06	149	312	24.40	8	2		203-ESD。100 年11月由法務 部移入。
14	一般公務用機車	1 100.07	124	4,368	24.40	107	24	32	638-HQZ \ 656 -HQZ \ 663-HQZ \ 676-HQZ \ 689-HQZ \ 699 -HQZ \ 713-HQZ \ 731-HQZ \ 751 -HQZ \ 761-HQZ \ 782-HQZ \ 792 -HQZ \ 7
	合 計			57,060		1,313	1,425	506	

預算員額:職員222 人技工1 人警察0 人駕駛1 人

法警 0 人 聘用 0 人 合計: 232 人

 駐警
 0人 約僱
 2人

 工友
 6人 駐外雇員
 0人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廉政

			I	自有			無償借用	
品	分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24棟	29,534.24	352,653	1,348		-	-
二、機關宿舍			358.01	5,002	22	3戶	406.18	22
1 首長宿舍		1戶	120.56	1,254	6		-	-
2 單房間職務	務宿舍	8戶	237.45	3,748	16		-	-
3 多房間職務	務宿舍	0戶	-	-	-	3戶	406.18	22
三、其他		24筆	542.61	6,560	88		-	-
<u> </u>	r.		20, 424, 06	264 215	1 450		406.10	22
<u></u> 合 計	Γ		30,434.86	364,215	1,458		406.18	22

其他項目係廉政研習中心建物24筆及租賃停車位11筆。

署

舍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	償租用或借戶	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2層	1,907.96	-	4,876	35	31,442.20	-	4,876	1,383			
	-	-	-	-	764.19	-	-	44			
	-	-	-	-	120.56	-	-	6			
	-	-	-	-	237.45	-	-	16			
	-	-	-	-	406.18	-	-	22			
11筆	132.00	-	388	-	674.61	-	388	88			
	2 020 06		F 064	25	20 001 00		E 064	1 51.			
	2,039.96	-	5,264	35	32,881.00	-	5,264	1,51			

廉政 捐助經費 中華民國

				1 千八四
	計畫			捐助
捐助計畫	起訖	捐助對象	捐助內容	經常
_	年 度			人事費
合計				-
1.對個人之捐助				_
0475 獎勵及慰問				-
(1)3523160100				-
一般行政				
[1]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01	經常性	本署退休退職人	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員	0	
(2)3523161000				-
廉政業務				
[1]檢舉貪污瀆職案件獎勵金 02	經常性	檢舉貪污瀆職案	「 係獎勵民眾檢舉貪污瀆職案	_
[1][M 2413 2410 24	1211412		件獎勵金。	
	1	1	1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1 ,,	資	本	門	合計
業務費	其 他 14,230		工程	其 他 -	14,230
-			-		
-	14,230		-	-	14,230
-	14,230		-	-	14,230
-	40		-	-	40
-	40		-	-	40
-	14,190		-	-	14,190
-	14,190		-	-	14,190

本 頁 空 白

廉政署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預計 年 上年度 上年度核定 年 本年度 度 上 度 本 類 別 算 算 計畫項數 計畫項數 預 人 預 數 人 天 數 696 51 735 8 52 6 合 計 考察 視察 訪問 7 49 666 6 51 735 開會 3 30 談判 1 進修 研 究 實習

廉政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擬前往國	主要會議議題			旅	 費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家或地區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交通費	生活費	
	・定期會議							
	參加亞太經濟合作組織	巴布亞紐	透過參與APEC相關會議	6	1	43	52	
	(APEC)第26次反貪腐及	幾內亞	,汲取國際廉政最新動					
	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 - 91		態,增進與各國反貪腐					
			組織或機關間之聯繫,					
			與各國交換意見與經驗					
			,宣達我國廉政成效,					
			促進廉政國際交流,提					
			升我國廉能形象及國際					
			能見度。					
02	參加亞太經濟合作組織	巴布亞紐	透過參與APEC相關會議	6	1	43	52	
	(APEC)第27次反貪腐及	幾內亞	,汲取國際廉政最新動					
	透明化工作小組會議 - 91		態,增進與各國反貪腐					
			組織或機關間之聯繫,					
			與各國交換意見與經驗					
			,宣達我國廉政成效,					
			促進廉政國際交流,提					
			升我國廉能形象及國際					
			能見度。					
03	參加亞太經濟合作組織	印尼	身爲企業誠信之主管機	5	1	18	29	
	(APEC) 中小企業工作小		關之一,本署成立以來					
	組(SMEWG)或反貪腐及透		於100年、101年及102					
	明化工作小組(ACTWG)有		年派員出席AEPC相關工					
	關企業倫理專家小組會議		作小組與此議題有關之					
	- 91		研討會,除於會中針對					
			國內推動成果提出說明					
			外以爭取國際能見度外					
			,更汲取外國值得學習					
			之實務經驗與作法。	_		50	5 4	
04	國際透明組織(TI)第19	丹麥	本署透過參與TI相關研	7	1	50	54	
	国國際反貪腐研討會 (IACC) ATTHE		討會或活動,加強與國					
	(IACC)及TI相關會議 -		際間廉政NGOs之交流,					
	91		蒐集及分享國際廉政議					
			題資訊,並行銷我國廉					
			政作爲與經驗,汲取國際廉政趨勢,有助提升					
			我國廉能形象,及提升					
			我國在「清廉印象指數					
			大國任 伊廉印家伯數 「(CPI)等國際廉政					
			」(CFI)等國際廉政 評比分數及排名。					
			F レレレノノ 数/X]が白 ゙ 					

署 —**開會、談判** 107年度

預			最近三次	有關同一出國	國計畫之實際:	
辨公費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0	105	廉政業務	菲律賓 菲律賓 越南	104.01 104.08 106.02	2 3 2	34 185 57
10	105	廉政業務	菲律賓 菲律賓 越南	104.01 104.08 106.02	2 3 2	34 185 57
6	53	廉政業務	印尼泰國泰國	102.09 102.09 103.09	3 1 2	145 41 31
26	130	廉政業務	馬來西亞 巴拿馬	104.09 105.11	4 3 -	220 265 -

廉政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擬前往國	主要會議議題			旅費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家或地區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交通費	生活費			
05	參加ADB/OECD亞太區反貪 腐倡議小組研討會或相關 會議 - 91	韓國	透過參與本次研討會,將有助於取得本倡議會員國對我國申請加入之支持,並可同時藉該場合增加與他國廉政機構交流機會,共同提升反	5	2	42	68			
06	參加反貪專責機構論壇 (Anti-Corruption Agency Forum , ACA Forum)相關 會議 - 91	馬來西亞	貪腐能量。 本署爲我國依據聯合國 反貪腐公約成立之廉政 專責機構,透過爭取參 與ACA Forum相關活動 ,有助本署加入該國際 組織,取得正式會員資 格,促進與亞太地區反 貪機構正式交流管道,	5	1	15	23			
07	參加國際反貪局聯合會 (IAACA)年會暨聯合國反貪 腐公約相關會議 - 91	奥地利	促進國際合作能量。 我國已於2015年5月20 日公布「聯合國反貪腐 公約施行法」,並於同 年12月9日施行,持續 參與該會議,進而與各 國廉政機構建立聯繫管 道,爭取加入該組織, 有助提升我國國際場域 之能見度及傳達廉政成 效。	10	1	47	55			
	・談判 赴境外議談執法合作 - 91	未定	1.藏匿於境外貪瀆行為 之調查取證及緝捕。2. 與境外反貪肅貪單位執 法合作及聯合偵查。	3	1	15	13			

署 一**開會、談判** 107年度

107年度 預	算		畢位·新臺幣十元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辨公費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出國地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外旅費						
12	122	廉政業務			-	-						
					-	-						
5	43	廉政業務			-	-						
					-	-						
6	108	廉政業務	俄羅斯聖彼得堡	104.10	1	113						
					-	-						
					-	-						
2	30	廉政業務			-	-						
					-	-						

廉政 派員赴大陸計 ^{中華民國}

									丁華氏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地區	擬拜會單位	エ	作	內 容	預計前	 有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01 出席國際反貪局聯合會研討會	大陸地區(與國際	反貪局	別聯合會各與	107.01	- 107.01	5	2
及相關組織會議91	城市未定)								
			驗交流	及分享	. ,另參與如				
			聯合國	反貪腐					
			等組織	會議,	與會員國建				
			立國際	合作及	反貪網絡。				
02 跨境犯罪調查、緝捕外逃罪犯	大陸及港		赴大陸	及港、	澳地區執行	107.01	- 107.12	5	6
及協談共同打擊貪腐91	、澳地區(貪瀆犯	罪調查	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注入				
	地點未定)		外逃犯	罪及人	、員業務交流				
					「擊貪瀆犯罪				
			及司法	互助工	作。				
		1	<u> </u>			1			

署 畫預算類別表 107年度

旅	費	 預	算		10 B 45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單位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辨公費	合	計	歸屬預算科目	有/無					
30	54	5		89	廉政業務	有	105年5月10日至14日赴大陸天津市出席「國際反貪局聯合會研討會」,與各國廉政機構代表進行經驗交流及分享。				
130	146	2		278	廉政業務	有	104年7月7日至10日赴香港廉政公署、澳門廉政公署、澳門檢察院進行會談交流,並與澳門檢察院建立常態性情資互助窗口。				

廉政 歲出按職能及 中華民國

融化	經濟性	經	常		支	出
職能 別分類	分類	消費支出	債務利息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總	計	395,036	-	-	14,230	409,266
03 公共秩序	序與安全	395,036	-	-	14,230	409,266

署 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107年度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十四 · 州至 川 1		出	支	本	資	<u> </u>
總計	小計	移轉民間	補助地方	增資	土地購入	資本形成
419,7	10,472	-	-		-	10,472
440	40.470					40.4
419,7	10,472	-	-		-	10,472

廉政 委辦經費 中華民國

																甲华氏	1 123				
		計					h		畫								委				辨
委	- 辨		畫		: : : : : : : : : : : : : : : : : : :	委	辨	內	容	用	人	費	經用	 業	務	常費	用				
 合計													47		•/•	1,6					
1.352316												1	47			1,6	53				
(1)「聯合國反貪腐公約」 委託研究			107	-107		及機關試	評鑑執行	立『評分衡 行案」等「 委託研究。				30			68	84					
鹳解	感來源	民意調 (府淸庸	察	107	-107	延續往年當務員廉潔語針對國際透印象指數」 廉政民意調	生握民意志 呼價或觀 透明組織 及本署 及本署 調查」結 評價臺灣	趨勢,, 感來源」 近年公 近年委 天	辦理各類公			1	17			90	69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木	ŕ
	門		資				本		門		}		ᅪ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	他	î	<u> </u>		計
		-				-			-				1,80
		-				-			-				1,80
		-				-			-				71
		-				-			-				1,08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辨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7º1T	生	IA	717
	一、通	案決議	部分:											
	單位預	算部分												
第一項	106 年度	度總預算	算案針對	 各機	關所屬道	鱼案刪減	成用途別	項目決	議如下:		已遵照辨理	里。		
	1. 減列	委辦費	(不含:	法律義	務支出) 6% °								
	2. 減列	軍事裝	備設施	、房屋	建築、	車輛及	辦公器具	1、設施	及機械語	設備				
	養護	費 4.5%	ó °											
	3. 減列:	大陸地	區旅費	15% •										
	4. 減列1	國外旅	費及出	國教育	訓練費	(不含)	法律義務	务支出及	接機接	監經				
	費):													
	5. 減列													
	6. 減列	對國內	團體之.	捐助與	政府機	關間補且	叻(不含	法律義	務支出)	5% •				
		-					_	-般性補	助款)4	%。				
	8. 前述													
	9. 前述													
									提出其何	他可				
							弋替補足	•						
kk T	11. 如總						m = nl 1		A 20 11/ 5	2 10	- + nn ut -			
第二項											已遵照辨理	里。		
						-	上限,名	~ 妥貝曾	於開議日	1後				
公一	三個月						左 夕日	4. 空	* + + + ^	/_ nD	刀、新刀动动刀	aa		
第三項									右月木 ^织 告後始往		已遵照辨理	£°		
	助 文條 ?	什名 '	台 黑图	門 息合	 水后:	系 勁 又 1	采什 何	香山牧	.古後始代	于虭				
第四項		內厄坛	門文安	汗動八	あてお	, , , , ,	人口的	本 坐 立	庇	上作	本署無此功	百油镁质	在 辦 吏 佰 。	
尔口 只									及任城市		本有 無 此 ?	只 77、 时入 7	也が子気	
				-					應加強國					
							•	·	心加 压 B 政府整體	•				
	,	-	-			-			式,並引					
	地方經濟	-				00 10 /1	× 0/11 0/1	1.77 11077	-V	, ·O				
第五項			/ •	•		案,研言	某以擴大	稅基方	式改善和	兌課	本署無此功	直決議 <i>[</i>	熊辦事項。	
<i>x</i> — <i>x</i>									合理及不		7 2 //// 2	X 12 X -1 X/1	3711 X	
									預算編列					
									之合理性	-				
	以及施	政計畫	之優先	.性;澈	[底檢討	現行各	項社會	福利措	施及補助	力制				
	度;設定	法增裕	經常收	支賸餘	,以利	整體財政	文之穩俊	₹ ∘						
第六項	中央政	府總預	算案之	依法律	義務必須	須編列=	之支出,	對歲出	結構有重	巨大	本署無此功	頁決議歷	應辦事項。	
	影響,	爰要求	應明確	界定歸	屬該項	支出之第	定義範疇	导,並於	各年度網	烏定				
	之中央江	政府總	預算案	中詳實	列表揭露	露其項目	目、金額	負與依據	•					
第七項	鑑於 10	06 年度	度中央政		頁算案位		義務必須	編列之	支出比重	巨達	本署無此功	頁決議歷	應辦事項。	
	68.68%	,歲出到	頁算結構		賣僵化,	可自由:	規劃運用	用預算額	頁度僅 6,	258				
	億元(5 31. 35	2%),恐	排擠公	共建設	及其他	重要施政	炎計畫之	資源配	置,				
	連帶影響	響經濟	成長。	行政院	應儘速	研謀改	善之道,	充裕財	政收入,	,期				
	能增加	可自由	規劃運	用預算.	之額度	0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第八項	Į	為健全稅	制,	要求行	政院責	成所屬	屬主管相	幾關應依	、當前及	.未來施	政需	本署	署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
		要,通盤	檢討內	丙稅合-	一制度	、遺產	及贈與	稅制度	及房地合	一制度	等實				
		施成效及	缺失	, 擬訂	妥 適 之 症	稅額扣	抵比率	、配套	方案或推	 出新稅	制,				
		並適時調	整遺產	產及贈身	與稅稅	率等規	定,以	提升世份	弋正義及	稽徵效	率;				
		同時需隨	時檢衫	見各項和	租稅法	規是否	符合憲	法第 19	(條租稅	法律主	義之				
		意旨,如	遇有信	曼犯人	民權益:	者,應	即時加	以修正	,以減少	民怨,	促進				
		人民權益	之保险	章。											
第九項	Ę												署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
		題,年金					應本於	公平正	義、務實	資漸進及	考量				
		國家財政	, , , , ,												
第十項	Į												몰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
		早,建請			採行延	後退休	.年龄等	相關配	套措施,	以提高	5年金				
	_	制度之財		•											_
第十一	-項					•							署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۰
		公司之釋													
		之決議,		女入不 -	予保留	,以免	累增無	資金流.	入之歲人	、保留數	、,影				
kts 1		響財政健		da 1 1 1111	104	- - 1-	-د. ر. ۱	14 J 然		1 th 1211 1 m	11-	1 11	P	* 	_
第十二	- 垻												署無此項決 詞	煮應辦事 場	۰
		出,中油			-										
		共 2,720							-						
		股必要及		-	•										
		長更達1' 背決算法		_											
		預算保留		r ' //:	糸訂威	计质既	可谷納	1 配 图 內	,饭刮品	土卸梓版	[収入				
第十三	石			罗雷松:	4、空。	106 年	亩	料松盐	岩海松2	上北 ツ 扣	- 容伽	+ 4	署無此項決 詞	美麻豌車石	ā o
カーニ		一种级长 我											于無此损决 。	我您州事为	į °
		運輸市占							-						
		對於軌道													
		监控機制		川 里 ~)	"儿里17人	田叫八下	木 业	· /# 10-12/	12+11111	人们交心了日	-II-C				
第十四	項			方府總司	百笪安夕	文機關	資訊服:	務費 丑 組	盖列 53 A	音 2 655	5 单 5	配。	全行政院主	計總處诵	案刪減項目
7, 1 -	· · X	千元,較								•			•	11 110 20 20	₩ ₩1₩4. X □
		5,000 萬						•					_		
		服務有無		-											
		務費,在		• • • •	- •			757,	X **•• 9						
第十五								賃成本	過高,且	1各機關	駕駛	本署	署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
		員額多有	不均	,部分	機關駕	駛員額	超過車	輛數,	部分機圖	 引且另以	、券務				
		承攬方式	進用加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爰要求	行政院	六個月	內研擬	主動協訂	問移撥因	應措				
		施及改善		•		-	. •								
第十六	項		-				堇規定名	}機關進	用之機-	要人員員	頁額,	本署	署無此項決 詞	義應辦事項	•
		最多不得													
		月底共進	用 105	ō 位機·	要人員	,占用	簡任職	等缺高运	達61 位	,如此高	比例				
		佔用簡任	職等	, 已嚴	重影響	阻礙正	式公務	人員之	升遷機會	會。故建	請考				
		試院三個	月內自	會同行:	攻院檢	<u>討「</u> 各	機關機	要人員	進用辦法	去」 改善	- 之辨				

決	議	· 阵	寸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1+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法,並研討	義在各機	關員額編	制表內	明訂規範	瓦職等1	北例可行	性,向	句立法				
		院提出專業	紧報告。											
第十七	.項	中央政府輔	專投資公	私合營事	業,多	家公司公	股以	些微比率	避開	50%之	本署	4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0
		國營事業題	监督門檻	, 致政府	龐鉅投	資卻乏積	極規章	範與透明	化監督	督,不				
		利國家資源	原效益管	理,要求應	感於6個	固月內提	出檢討	公股股村	雚管理	機制。				
第十八	項	政府捐助言	设立之財	團法人係	為配合	政府政策	[或補]	政府行政	之不足	足,因	本署	P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o
		此其董監誓	事名單中	有不少是	所負責	督導之主	管機	關的現行	公務人	人員來				
		兼任,公社	务機關人	員依公務	所需外	出開會,	原可」	以依法請	領差が	旅費,				
		但這些財團	凰法人預	算書中編	列董監	事之車馬	費、	兼職費或	者出居	蒂費不				
		同名目之孙	頁算,俾	免浪費公	帑浪費.	並撙節開	支,古	女要求 1	06 年月	起現行				
		公務人員日		需兼任財	團法人	董監事,	不得	再請領車	馬費豆	或出席				
		費等相關約												
第十九	」項										本署	F無此項決議 <i>。</i>	應辦事項	0
		助之財團活				•								
		務、照顧員								•				
		係達成公益												
		制業務移車			-				. , , ,,,	.,,,,,,,,,,,,,,,,,,,,,,,,,,,,,,,,,,,,,,				
		團法人時和												
		入,減少2			_	光 財 圏 法	(人间)	娄 承攬営	'利 羔才	勞,而				
第二十	- 元	致與民爭和				沙阳出 了	- A H-1	副	т х т	在十年	+ ¥	P無此項決議 <i>[</i>	旌 抛 击 石	
ター コ	垻	公務貝服不機關身為則									平有	「無此垻洪硪/	选辨争 填	o
		級機關及不												
		赵機嗣及 色逆轉之時												
		離職公務員												
		有欠完備				华四州为	左/117		(71.701	147				
第二十	一項		- /• .			與經營績	放具	有重要影	變性	,其薪	太署	·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0
	^	資報酬核約										, MI 20 X 17 (-1X //	1471 T	
		董事長及約	- •		. –	•			_					
		應建立適用												
		營之積極打	没 入與專	業素質提	升。									
第二十	-二項	鑑於部分核	幾關首長	或高階主	管於退	休(職、	伍)後	3年內	旋即再	- (轉)	本署	产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0
		任政府轉打	投資事業	之經理人	,支領	優渥薪酬	州,致西	酬庸爭議	不斷	;除有				
		違反公務人	人員服務	法第 14 條	之1月	見定疑慮,	並衍生	生由監督	者轉為	為被監				
		督者之角色	色矛盾問	題。要求	應回歸	公司治理	2精神	,建立透	明公	平之遊				
		聘機制,主	並研議任	期制度,	增訂連	任次數限	と制,イ	卑免久任	弱化	其獨立				
		性,並明確	在權責範	圍。										
第二十	三項	政府捐助)	成立財團	法人雖有	其特殊	朱任務或	目的,	但隨著	環境的	央速變	本署	P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0
		遷,部分信	王務已達	成、設立	目的已	不復存在	或已	無營運實	益等	,卻未				
		建立退場相	幾制,或	對於性質	相同、	業務相近	古,	亦未予以	整併	,致使				
		政府捐助則	才團法人	繼續存在	之正當	性與效益	性,備	受外界	質疑。	爰此,				
		要求各該主		-										
		計畫、經費	責運用、	財務狀況	、營運	績效等,	以及化	王務已達	成、言	没立目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_	. 1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的已不復	复存在	E或已無	營運實	益等之	財團法ノ	、,應	句立法院	提出相關	關評				
		估報告及	足退場	易計畫之.	專案報台	告。									
第二	十四項	鑑於軍公	₹ 1	8%優惠7	字款利率	益制度2	之實行有	其歷史	2背景,	雖 84 年」	以後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軍公教人	く員階	E續實施	退撫新行	制後,	新進人員	頁不適)	用此優惠	, 且其月	間歷				
		經多次優	憂惠存	F款措施	之調整	方案,	並各設有	育軍、	公及教職	人員之戶	听得				
		替代率之	こ上限	艮,然因	改革未任	衣環境	變遷作分	全面性	調整,且	上法制作 第	業未				
		臻健全,	致引	發外界	要求檢言	討調整	之聲浪:	要求	行政院應	併同年金	金改				
		革制度全	- 面核	討,以.	尋求合理	里解決	0								
第二	十五項	年金制度	复改革	造為新政	府施政:	之重要	焦點,自	由於年	金制度改	革攸關	民眾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
		老年經濟	筝安全	全保障,	更關乎	各職域	人員之分	〉平正:	義,為建	立可長久	久運				
		作之年金	全制度	臣,要求	將政務'	官及司	法官等名	} 類人	員年金制	度之合理	里性				
		納入檢討	†。												
第二	十六項	鑑於人口	2老化	心衍生之	年金制	度財務	衝擊, 拜	戈國因 る	確定給付	制之年金	金制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度所導致	久之未	來政府	應付給金	付責任	問題,延	建請參	採其他國	家之實力	拖經				
		驗,衡酉	勺漸進	韭式或分	階段改打	采確定	提撥制或	戈採行	其他改善	措施之可	可行				
		性,以建	建立方	《續經營	之年金岩	制度。									
第二	十七項	國家發展	夏委員	會將啟	動「第三	五階段	電子化政	女府」:	計畫,該	會所擘	畫願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景包括:	以貧	料驅動	、公私	岛力、	以民為本	太為政	府服務的	核心理。	念,				
		並以巨量	量資料	1、開放	資料、個	人資料	料為工具	,透過	「基礎環	環境數位	化、				
		協作治理	里多元	亡化、產	業營運	智能化	、數位用	及務個,	人化」等	四項推動	動策				
		略,達成	に「便	捷生活。	」、「數位	「經濟」	」及「透!	明治理	」三大目	標以及	「打				
		造領先全	全球的	的數位政	府」之》	預景。	然政府扣	能展行	動化服務	期程已位	呂下				
		一階段,	回顧	[過往推]	動成效化	乃有許	多缺失。								
		查行	亍政院	104 年	7月23	日院扫	受發資字	第 104	1500918	號函修」	正發				
		布之「行	亍政院	尼及所屬	各機關行	亍動化	服務發展	6作業/	原則」, 其	其中第 1()之				
		1條明定	: 「 {	各機關應	依據身	心障礙	者權益係	保障法	及無障礙	逢資訊技 行	析相				
		關規範,	辨玛	里行動化.	服務無凡	章礙設	計作業:	保障:	身心障礙	者獲取了	資訊				
		之權利。	,」烈	. 監察院	審計部章	報告指	出,公部	17門開	發之行動	1化應用車	軟體				
		(Mobile	e Apj	p)存有	多項問題	題,包	含系統或	戈資訊-	一年以上	未更新	,管				
		理與便利													
		爰要	巨求行	 丁政院及	所屬各統	级機關	,確實信	文據 「	行政院及	所屬各村	幾關				
		行動化服	及務發	食展作業	原則」,	全面檢	視已上熱		發中之行	動化應用	用軟				
		體,並邊	改請視	見覺障礙	者實際	則試,	以達到你	足進電-	子化政府	發展及	管理				
		之效,並				-									
第二	十八項			_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	應辦事項。	,
		種資訊原			•	•				•					
		該類系統	充均部	と有規模!	不一之村	幾房作	為儲存、	計算、	通訊、化	作業等工	作。				
		經查,我	• • • •								. •				
		務日益力						•							
		險不亞が							_						
		於機房多													
										防止不多					
		的資安危	色機發	生。爰	此建請往	亍政部	門應於1	06 年	1月1日	起,實施	施機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1+	77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房安全	管理言	認證驗測	查核,	相關認	證應以	國際共	通認證標	洋為基	.準,				
		藉以提	升安全	全認證之	水平,	並由行	政院資	安處督	導成效,	定期向	立法				
		院提交	成果幸	报告。											
第二	十九項	鑑於近	年來婁	數位資料	每年以	倍數的	速度持	續成長	, 敏感資	料也隨	著資	本署無	無此項決議應	.辦事項。	
		料的成	長而り	曾加,數	位資料	的保護	更是日	益重要	。自個人	資料保	護法				
		實施後	,針對	對資訊系	統資料	庫而建	立的個	資存取	軌跡紀錄	├ ─ 「資	料庫				
		稽核系	統」,	成為協助	查核及	防護個	資外港	曳問題的	重要方法	长之一。	但現				
		行之資	訊系統	统仍以網	際網路	架構之	資訊系	統為主	,相關業	務部門	針對				
									使用者,	-	有資				
				•	_				制形同虚						
		-			-				取軌跡紀						
			,			•	•		.個面向的	, .	•				
									個資存取						
									用者・對						
		., ,				. •			介面來監		,,				
		_	-					-	告警等機						
									用者的資						
									而以主動 コ、事後さ		•				
							-		· → 安俊 < 確保個人						
		Ī -							难以四八 系統,為						
									水						
			-	定期向立					1 7 X ~ 2 m	工 小山	**** 1×				
第三	十項			• / / • •			–	.十五萬	次,我國	政府網	路同	本署鱼	無此項決議應	〔辦事項。	
۷,۰ 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ـ	1 7								見,我國				W - 2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1 /	2711 7	
								_	遭受駭客						
			_						資訊被篡						
		業資料	庫被馬	駭客破壞	等	駭客入	侵的情	況可以	說是愈來	愈嚴重	,而				
		且防不	勝防	!駭客入	侵事件	層出不	窮,加	上資訊	系統使用	日益普	及,				
		行政院	及所	屬公務機	構亦陸	續開發	並使用	各種資	訊應用架	構與建	構網				
		路系統	,作為	為自用或	給民眾	使用,	資安防	護問題	不容小覷	•					
		行	政院	及各機關	在建置	使用此	類資訊	系統,	多採用來	滿足要	求所				
		需的平	台及村	相關任務	需求,	這些要	求應反	映公務	或服務民	、眾使命	的目				
		的,以及	及其所	操作之	IT 基礎	架構的	佈建,	整合行	動設備和	配置政	. 策等				
		等資訊	安全。	考量,以	及可接	受的風	險水準	或稱為	曝險程度	必須加	以要				
		求。													
		行	政系統	統之資訊	應用架	構與建	構網路	系統使	用,若未	做好即	時的				
									於一般商						
			-		•				行政部門						
									練,並全						
									應變能力						
									資安事件	處理情	形;				
		並由行	政院〕	資安處定	期向立	法院提	交成果	報告。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第三-	十一項	從第一	銀行 AT	M 被植ノ	、惡意和	呈式盜領	類千	萬,經	查發現與	資訊系	統之	本署	肾無此項決議應 第	辦事項。	
		特殊權	限使用	帳號管控	医問題有	有直接的	開係	,該案	成員掌握	第一銀	1行倫				
		敦分行	,有一	可同時連	接內	· 外網的	1電話	錄音主	機漏洞,	透過瑞	士等				
		第三國	攻擊該	分行主機	卷,以止	比做為到	k板植	入惡意	程式,駭	入一銀	人內網				
		更新程	式派送位	伺服器。											
		從	企業組織	織到政府	機構,	目前運	作中:	之IT環	境存在著	「特殊	權限				
		的帳號	使用者	(簡稱:	特權戶	月戶)」,	從第	一銀行	事件的經	.驗觀察	,駭				
			•						攻擊目標						
									人資料,						
									安機密),						
									特權用戶						
			取得更	多機敏質	[料,]	国此 導入	適當	的存取	控制及稽	核機制] 勢在				
		必行。	و طعید مصد				14.	\ \		A	—				
				• • •				•	訊安全管	•					
									統,如特						
									,也可以						
						·			與稽核要						
									管理建立						
									行政機關						
		-				•	-		國資通訊 止使用大						
				_					正使用入 提交成果:		100 '				
 	十二項										陆绮	未 3	星無此項決議應業	辦 車佰。	
タニ	一一块								匈城廟(眾使用或			47	無此與六戰應	竹书识。	
									∿反// 爻 營金融機						
									吕亚帆戏 뎡。根據						
				•					ogle Pla		- "				
									Vi 環境下						
							• • • •		對駭客竊		•				
									行安全審						
		資訊外	洩風險	不亞於一	般網路	各資安風	.險,	應加強	防堵相關	漏洞。					
		另:	據《二(〇一六資	が誠全 耳	求經濟犯	1.罪調	查報告	》已指出	,逾五	成受				
		訪者認	為,過.	去雨年,	網路等	安全威脅	的風	險愈來	愈多,且	金融業	威脅				
		最大。	為鼓勵	我國資通	訊產業	≰發展 ,	防堵	APP 所	造成之資	安漏洞]與危				
		害,建	請各行	政部門及	支其所原	屬單位、	國營	金融機	構等單位	,所開	發之				
		APP 應信	盡速進行	亍符合國	際規範	要求及	之合标	各驗證和	呈序,並進	き行現す	F APP				
		驗測,	並改善	其資安漏	洞等問	閉題,而	APP	驗測查	核應以國	內研發	之產				
		品為優	先採用	, 不可使	見用 大陸	坴產製之	_檢測	工具,	並定期向	立法院	提交				
		成果報	告。												
第三-	十三項	有關生	活圈道	路交通系	統建言	设計畫,	其實	際執行	未針對生	態研究	、環	本署	肾無此項決議應 第	辦事項。	
		境規劃	與保育	等面向追		真之評估	;,相	關單位	亦未能建	立有效	且實				
		質的資	訊公開	與民眾參	與途往	巠,在經	重費 運	用上流	於補助形	式。因	此,				
		對於生	活圈道	路交通系	統建言	设計畫,	其往	後執行	, 應建立	一套機	制,				

決	議	· 19	付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應納入針	對自然資;	源議題與	資訊公	開及民	眾參與等	字評估	,為公共	共建設				
		必要性、												
第三-	十四項	有鑑於大	型車輛視	野死角及	內輪差:	造成車	禍意外奪	摩命屢 身	見不鮮	,交通	本署	無此項決議歷	態辦事項 。	
		部已要求	106年1	月1日新	型出廠	車量的名	各型式N	12 及 N	3 類大 1	貨車應				
		加裝「行」	車視野輔品	助系統」,	政府應	带頭安	裝,並	率先示 :	範。爰」	比,政				
		府與國營	事業所轄	大客車、	大貨車	,或政/	存、國營	き事業:	透過政府	府採購				
		公開招標	,委託民	間辦理相	關業務	,簽約分	外包廠商	有大客車	車與大負	貨車皆				
		應一律安美	裝「行車を	児野輔助	系統」,	未安裝	「行車社	見野輔」	助系統。	」之車				
		輛,不得,	承攬政府	或國營事	業委託.	工程、村	票案或言	十畫等?	公共工和	呈採購				
		事項。以表	有效降低	大型車輛	事故,	保障人	民生命則	才產安全	全,並打	寺續加				
		強宣導行	車安全。											
第三-	十五項	有鑑於各具	縣市公告:	地價紛紛	調整,	且調漲二	之比例是	是歷年之	之高,除	遀即造	本署	無此項決議歷	患辦事項。	
		成科學園「	區、工業	區及加工	出口區	土地廠	房租金訓	問高,景	影響到區	園區廠				
		商的成本	大幅調高	,故建請	科學園	區、工	業區及加	口工出口	口區土地	也廠房				
		租金於 10	6 年度不	得依公告	·地價而	調漲租金	金,並要	要求行政	文院於3	三個月				
		內會同相同		• • • •		•								
第三-	十六項										本署	無此項決議歷	態辦事項。	
		(構)、學												
		並取得認言		_										
		核委員會								-				
		的網站無限					=							
		容無障礙:						ty Gui	de-lin	es),				
		前已於88					_	- VI -1F-4		. <u></u> 1.16				
			年來各機!											
		關網站之中					•			-				
		已簽署身,												
		家通訊傳持					·	•						
		 					-			•				
		寒級 AA 以	• • •											
		心障礙者	•				-							
第二-	十七項								-		太罢	無此項決議歷	重辦事項。	
77 —	1 6-8	五次委員									41	無此识乃成	5 MT 7 - 73	
		是因為我们					•							
		也沒有教												
		因此,人		•			_							
		別人的傷疹					-							
		是成功。		, _ , _ IE JE	~	⊒ 1 /	·? ···^ 4	4.001	. 🛏 🤝	- 145.4				
			來,台灣	陸續通過	《公民』	與政治相	灌利國際	紧公約 》	〉 及《纟	涇濟社				
		會文化權:						-	-					
		法》、《兒童						-		-				
		聯合國公		-				•	-					
		國際人權: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	14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為響	應總統	之呼籲	,使人	權概	念確實	扎根,	應以下列	1方式促出	進人				
	權教育之	進展,	並培養	尊重差	異,	包容多	元之概	念:						
	1. 教育部	應自學	前到終	身各階	皆段教	育中,	以人權	公約為本	、,針對名	多學				
	習階段	之學習	寓求,	持續進	き行人	權教育	,並融	入學校教	负章之不同	司科				
	目教學	之中。												
	2. 因時代	之差異	,不同	世代間	月人權	觀念之	普及程	度或有落	\$差,教育	育部				
	應於社	會教育	與終身	教育中	/納入	人權教	育。							
	3. 科技部	與教育	部應鼓	勵學術	丁單位	,從學行	析著作、	流行文化	化以至童	書、				
	繪本等	,蒐集	整理對	各年齒	令層之	國內外	人權教	材。以利	1發展本土	上化				
	之人權	教育內	容。											
	4. 軍人與	警察人	員養成	教育中	,應	持續強	化人權	相關課程	呈, 並將ノ	人權				
	精神落	, ,		•										
	5. 各機關	•			'			式發展,	利用既有	旨之				
	媒體素													
	6. 科技部								・重大人権	雚議				
	題,並			-					a the entre of		1 777 /			
第三十八項				_		-					本署無」	比項決議》	應辦事項。	
	真相,向							應負責任	E之當事/	人進				
炊ー 1 1 - エ	行全額追							歩 ソ 10	/r - 1.	<i>/</i>	つ送加	helds wert?		
第三十九項							-				已選照	辨 埋。		
	, -								ト人員照記					
	項」,並在與隨時空					_				-				
	剪题时至 宜措施,					-								
	且指他, 編「三節	/							, .					
	第 105005						·	•		-				
	包括:退													
									,					
	休公教人													
	駛),於每									•				
	餘均予刪								区江共八	<i>></i> \				
第四十項	現行支(•	: 給子女者	竹育	已, 遵昭等	辦理。		
70	補助費,													
	別於銓敘													
	元、教育		•	-					•					
	薪資水準													
	高低,一					•								
	財政困難			•										
	性與公平		,					•						
	子女教育	補助費	的對象	,限下	列:((1)退休	人員支	(兼)領	頁月退休会	金在				
	2.5萬元	以下(兼領者	以原全	額退付	沐金為 詞	计算基準	隼)。(2)	「因公成	殘」				
	之退休人	.員。(5	3)退休	時未具	工作	能力者	。但軍	職退休人	員的支令	頁資				
	格,可再	考量其	服務特	性,牙	3 為合	宜處理	。同時	,納入年	三金制度已	文革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_	1.4	-,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內容研	議。相	關經費	由各該	機關自	行調整減	支。							
		附屬單	位預算	涉及本	署應辦:	部分									
		無。													
		二、分	組審查	決議部	分:										
		行政院	主管涉	及本署	應辨部	分									
第二	十項	復興航	空無預	警宣佈	解散,	消息傳	出震驚礼	上會;	而政府從	事前完	全不	本署無	此項決議應	慧辨事項 。	
		知情的	狀況外	、,到事	後處理	過程的	狀況頻出	出,更	增加民眾	的不安	與惶				
		恐。興	航事件	茲事體	大,超	越交通	部及民組	抗局所	能處理之	範圍,	行政				
		院理應	第一時	間組成	專案小	組,邀	集相關部	『會共	同處理。	但行政	部門				
		第一時	間顯得	手足無	措、失	去章法	,讓事情	青變得	更為複雜	難解。	而復				
		興航空	所留了	的國際	與兩岸	航線,	能否委	由另一	一家航空	公司全	部接				
		手,此	事非我	國單方	面說了	算,必	須進行業	斤的談	判。但是	交通部	的專				
		業意見	.竟遭行	政院、	甚至行	攻院發	言人打股	≹!							
		鑑	於復興	航空一	年內連	續發生	雨次空糞	隹,旗	下威航又	早在幾	個月				
		前已宣	布停業	,顯見往	复興航空	空經營 原	風險甚高	,主管	機關理應	惠密切關	注,				
		但相關	單位事	前沒有	掌握到	必要的	訊息,暴	頁然政.	府處理不	夠稱職	。而				
		行政院	第一時	間卻又	對外宣	布由華	航公司全	全面接	手復興航	空的航	線,				
		卻馬上	被交通	部打臉	說只有	國內部	分,訊息	息如此	紛雜,讓	人有外	行領				
		導內行	之感,	最會溝	通的政	府成了	最會說該	兒的政	府,民眾	無所依	從,				
		部會亦	感困擾	• •											
		復	興航空	解散後	,有關	員工權	益的保险	章、解	散過程是	否合法	、公				
		司經營	·狀況以	及有無	涉及內	線交易	等問題認	需要處.	理,牽涉	層面廣	,應				
		由行政	院出面	召集交	通部、	勞動部	、經濟部	『及金	管會等單	位,一	起研				
		商後續	作業。	期許林	全院長	往後能	更積極處	理突	發情況。						
第三·	十一項	針對適	逢氣象	局進行	風災、	豪雨、	寒流等名	} 類氣	象預報之	際,即	使災	本署無	此項決議應	慧辨事項。	
		害尚未	成形、	災情並	未如預	期嚴重	或尚未作	專出時	,但市場	物價不	論是				
									至一顆高						
		一、雨	百元亦	是時有	所聞,	民眾生	活可謂き	告不堪	言。而政	府往往	僅以				
		尊重市	場機制]的柔性	藉口,	制式與	消極勸導	阜民眾	改變消費	習慣因	應,				
		卻未積	極徹底	稽查、	了解與	檢討深	究其因多	完竟是.	產銷供需	與人為	因素				
		所致,	並提出	有效預	警、改	善及防	堵弊端栈	幾制。	有鑑於此	,爰要	求行				
								-	內制定與						
		然災害	所產生	.各類物	價波動	的即時	預警、核	食核、	防弊與懲	處機制	及相				
		關配套	,抑制]人為因	素所導.	致物價	的不當吗	共抬,	以在面對	現今氣	候異				
		常極易	產生天	災之時	,能積	極與完.	善地確保	民眾	消費權益	0					
				及本署		•									
第一	四〇項	財團法	人及國	立大學	接收日	本撤退	台灣所述	遺留財	產及所衍	生之孳	息,	本署無	此項決議應	惠辨事項。	
		應歸屬	國家所	i有,且	應依預	算法或	國立大學	學院校	校務基金	條例規	定受				
		國會監	督,以	符合社	會期待	及公平	合理,爰	美要求	教育部及	各主管	機關				
		應全面	清查所	i 轄機關	(基金)職工	福利委員	會之	財團法人	及國立	大學				
		接收日	產情形	,於完	成清查	前應先	暫時停」	上處分	不動產,	並依法	納為				
		政府捐	助之財	團法人	或國立	大學校	務基金持	接受監	督,且將	接收之	財産				
		歸還國	家,另	應將以	前年度.	接收財	產之處分	分變動	情形詳實	向立法	院說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_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明,以	符公平	正義。											
		法務部	主管												
第一項	頁	106年	度各地	方檢察	署於「;	檢察業程	务」工作	計畫合	計編列	11 億 2	, 758	本署無	此項決議應	辨事項。	
		萬5千	-元,係	糸辨理一	審刑事	案件之	偵查、抗	是起公言	斥及裁判	之執行	等業				
		務所需	經費,	凍結 50	00 萬元	,並請	法務部就	光下列	事項向立	法院司	法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後始得動								
							稱地檢署								
							,係辨理								
		_					經費;按								
							在使犯罪								
							收容問題	-		者及矯	止者				
				_			措施,未 ·制度,與			扣护时	, 但				
					-		耐及 /× 替受追訢	-							
							· 缓起前								
							· 淡之的 之 4 萬 9								
							台案件有				-				
				17%最低		.,,,	. = >(\) ()	, , , , ,	11-77 C - C	,					
						數 6 萬	2,899 人	、,仍走	迢收 7, 22	23 人,	超額				
		收容	比率達	13% •	為減少	監所收	容人擁握	齊情形:	地檢署	應於所	賦職				
		權內	,審酌	情形善	加運用	緩起訴	處分等前	門與後	と門轉向,	處遇。					
		法務部	歲出涉	及本署	應辦部	分									
第十月	\項	就廉政	署於]	101 年新	新加坡	、馬來古	西亞政府	廉政業	務考察	報告內	容指	本署已	就「強化政	風機關(構)負辦效
		出,新力	加坡對	於貪污剝	案件之言	周查 ,素	以高品質	質及高質	定罪率著	稱,以	2010	能及落	實各項肅貪	作為」相同	關事項擬
		年為例	,在1	98 件起	訴的貪	污案件	中,即有	184 1	牛獲有罪	判決,	定罪	具書面	報告,經法	務部於 10	6年4月
		率為 93	3%。然	查我國原	兼政署	是供成立	L迄 105	年8月	31 日止	貪瀆統	計數	11 日戊	以法授廉字章	第 1060600)1020 號
												函送立	法院在案。		
							件、無罪			_					
						_	罪率與亲								
							與新加坡				-				
							提升,故								
							除仍要持								
					化政風	機關(構)偵剝	件效能力	文洛賈各	坦 爾貧	作為				
给 L 1	h 15	之改善			10h 24	北田 城	排 1 吕云	几四丝口	田佐州山	坦心.	入国	上男 4	政風人員門	4. 要配定人	七米西毗
第十月	6.垻												以風入貝! (化職期歷》		
													(儿\\\\) 知 然 然 员 学 经 歷 及		
													貝字經歷及 行適才適所		
							-						指導,確何		
		-					-				-		然之工作立		F/►只 751
							日後處理					_ ~	.m ==112	- 4	
							調職缺及								
				不得再				4274	,,	~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_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廉政署																
第一項	į	第2目	「廉政	業務」	編列 4,	984 萬 1	, 000 л	亡 ,凍結	:100 萬	有元, 主	丘就以	法務	部已加	☆106	年4.	月 17 日	就以了	F 3
		下 3 項	提案理	曲,向	立法院	司法及法	去制委員	會提出	1 專案執	段告,系	堅同意	項決	議有	關事項	向立	江法院	司法及	法
		後始得	動支。									制委	員會完	完成報	告,	經委員	會決請	美,
		1. 有關	日前發	生臺北	市政風	人員測請	荒乙案,	廉政署	表示,	按「政	女風機	預算	經凍紅	吉部分	,准	予動支	,嗣經	提
						稱本條何							•					
						哉掌範圍												
						亦應秉承				瓦	务,即				106	070154	19 號函	知
						即係秉						法務	部在第	案。				
						加坡、馬												
			•	•		關於政區				• •								
						亥法律雖	•											
						設有規定				-								
						貪、防負 四十 <i>日</i> 1												
						因政風/ ,從而訓												
						,從叫ā 利發現真		王十勿夕	自权总	る心圧な	」 ' 系〉							
						71發坑卓 乃擔任自		4、劫谷	- 聮 槌 雁	i 木 炒 i	四纵州							
						制」制度												
						空間,或												
						工内。 肅貪之目												
						MM X 0 1 情形,近	-	-										
					_	法制委員				1,,,,								
		2. 廉政	_							4 萬 1 ·	千元,							
						、貪瀆預		_										
		督導	、政風	機構督	導審核等	等業務所	「需經費	0										
			然法務	部自 9	8年7	月起推動	動國家原	廉政建設	设行動力	方案迄今	今已 7							
		年,	載至 10	4年12	月止,3	列管貪瀆	賣起訴第	件計2	, 722 件	- \ 8, 15	4人;							
		同期	間該等	案件經	法院裁:	判確定利	多送檢察	尽機關 執	九行有罪	尾人數	2, 784							
		人,	定罪率	71.7%	;不法和	益金額	約為4	7.6億元	亡。惟1	04 年月	度列管							
		貪瀆	案件計	· 368 件	1,08	2 人,分	分別較]	.03 年度	ほ減少]	108 件	及 566							
		人,	減幅達	22.7%	及 34.3	%,經法	院裁判	確定有	罪人數	653	人,定							
		罪率	66.6%	,創歷	年新低	, 廉政署	肾應確實	【檢討改	【善,立	並落實 名	多項肅							
		貪作	為之整	合與強	化偵辨	效能。顡	爰此,討	青廉政署	中向立法	法院司法	去及法							
						為之整台												
		3. 廉政	署 106	度中央	政府總予	頁算於「	廉政業	務」編3	列 4, 98	4萬1	千元,							
		經查:	其中 48	3萬9千	-元為雨	項赴中	國大陸	進行考	察、會言	炎、互言	方的計							
		畫。							_	_								
						,我國國				•								
						中國大陸		-										
						民眾質易												
						嫌疑犯,												
		政署	須積極	研議相	關辦法	而進行部	炎判。差	赴 ,請	静 政署	产向立法	去院司							

決 請	<u></u>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情	形
		法及法制	訓委員會	提出相關		國大陸被	皮羈押具	與調查.	之司法	協助與				
		人權保護	隻專案報.	告。										
第二項		法務部廉政	【署與監》	察院同為	辨理公	職人員	財産申	報之主	管機關	,依據	本品	署已就「違反?	公職人員具	才產申報
		「公職人員	財産申幸	限法 」第	4 條規	1定,各	有主管	範圍。	但我們	月從 106	法	、利益衝突迴逐	避法之罰釒	缓收入科
		年度的廉政	【署預算	書,與監	察院的	預算書	,在同	為以「	違反公	職人員	目,	,編列數較監察	院高達6	倍」相關
		財產申報法	· \ 利益征	衝突迴避	法之罰	鍰收入	」科目	中,廉	政署編	列數高	事功	頁擬具書面報告	-,經法務	部於 106
		達1億2,2	210 萬 2	千元,監	察院則]列數 1,	, 900 萬	元,相	較之了	·高達 6	年	3 月 10 日	以法授	廉字第
									-			05003350 號函	送立法院	在案。
		收入。基層						-						
		數額,反彰												
		爰要求法務						•						
		以減輕基層							在3個	月內將				
her , 1	_	檢討報告送		-				•				W		- 11 11 14
1							_					務部已於 106 年 思志エインス		
(新增))											關事項向立法 图		
												完成報告,經委 上記以 公司部		
												吉部分,准予動		
												9		
												完並已於 106 年 * 宮笠 1000701		
		億九。惟 I 度減少 108					•					義字第 1060701 年。	049 號函:	加法務可
		人數 653 /		-	-						仕爿	Ř °		
		並落實各項					_							
		並 冷貝谷 写						儿休福	承以 未	45 ZJU				
笠力十-	一佰						_	51 / 08	2/ 並 1	千 元 。	注 系	务部已於 106 年	L/ E 17	日
(新增)												易即 O R 100 平 關事項向立法 P		
(1/1/14)	,											· 完成報告,經委		
												吉部分,准予動		
								•			'	9	_	
												完並已於 106 年		
												義字第 1060701		
		低。爰相關												
		改善肅貪作	為之整分	合與強化	偵辦效	能之專	案報告.	並獲同	意後,	始得動				
		支。												
第九十二	二項	廉政署 106	年預算網	編列 4 億	2, 374	萬 9,00)0 元,	然日前	發生臺	北市政	法系	务部已於 106 年	- 4月17	日就決議
(新增))	風人員進行	測謊事作	牛時,廉	政署表	示,「機	關公務	機密維	護」是	政風單	有關	關事項向立法門	完司法及法	去制委員
		位職掌範圍];且除生	受廉政署	指揮監	督外,	亦應承	機關首	長命令	辨理政	會完	完成報告,經委	員會決議	,預算經
		風業務,即	俗稱之	雙首長	制」,此	上案即係	秉首長	之命辨	理;政	風機構	凍絲	吉部分,准予動	支,嗣經	提立法院
		為第一線防	弊人員	,執行職	權應本	於超然	性及獨.	立性,	但因「	雙首長	第(9 屆第 3 會期第	12 次會	議報告,
		制」設計,	恐使政员	虱人員和	機關首	長之關	係,讓	外界產	生質疑	空間,	該門	完並已於 106 年	- 5月18	日以台立
		或對辦案人	員產生	負面影響	,不利	提昇政	風機構	效能,	達到肅	貪之目	院言	義字第 1060701	549 號函:	知法務部
		標。爰廉政	[署預算]	東結十分	之一,	待廉政	署針對;	相關問	題進行	檢討,	在第	答 。		
		向立法院司	法及法制	制委員會	提出專	案報告.	並獲同	意後,	始得動	支。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Į.	F	項						
項	次	內										容	辨		理	竹	青	形
第九	十三項	法務部	『廉政	署為增進	公務人	員執行	業務之正	E確觀念	5,有	效預	防和	根除	法務	部已於	106	年4月	17日	就決議
(斜	斤增)	貪腐,	建構	完善廉政	制度,扫	是升國際	祭間廉政	发指標 訊	严價 ,	增進」	民眾	對國	有關	事項的	句立法	院司法	及法	制委員
		家整體	豊廉政.	工作之肯	定與支持	持,於 第	辦理廉政	政 政策規	見劃考	核業績	務內	編列	會完	成報告	- , 經	委員會活	央議,	預算經
				拿 1,071 喜		-												立法院
				期國際透	•	·				_						-		
		' ' ' '		為自 2005						-	-							
				查研究結							-	-			106070	1549 弱	虎函知	法務部
				示不清廉	-					•			在案	0				
			-	見民眾對方			-	-										
		' -	待廉」	攻署提出	有效提5	什 氏眾對	封廉政之	こ觀感與	信心	万条征	後始	得動						
たち 1 .	1	支。	可购任	717 (m (d) 1) -	÷ 0015	<i>f</i> r v. 「 ·	丰应们名	. l⊢ .h/	小四	N 44 3	ታ ቦር		\L 24 \	40 m 24	100	<i>F</i> 1 11	17 0	アレッド フ未
				明組織公理				_										
(赤	斤增)			個國家及: 2005 年以														
			•	2003 平以 <年度全員				•				•			_			., , . ,
				- 井及至18 示,民眾:				-		_		_				-		
				小 八 八 小 六 八 小						_								
			•	但貝俱乐 是高至 23														
				たの王 20 打撃貪腐	-	-				_					100010	1040 7	心四人	14 15 P
				口 平 貝 枫 攻署針對:			· · · - -	•			. –		4					
				員會報告					五川里	1-7 -	11/2	176 -1						
第九	十五項			署為確立:					~ 資料	庫 ,」	以廉	政風	法務治	部已於	· 106 ·	年4月	17 н	就決議
	· 一 八 f增)			為基礎,														
(1)	1 4 /			罪案件調							, 1, , ,	- 7						預算經
				肅貪瀆案							,顯	見廉		-				
				相關犯罪				•										
				决,故凍約														
		動支。																法務部
													在案	0				
第九	十六項	106 年	度法	務部「法	務行政」	」工作言	計畫下「		食察行	政業系	務」	分支	法務	部已於	106	年4月	17 日	就決議
(斜	斤增)	計畫中	7 「業者	務費—一一	般事務賃	貴」編列	列新台幣	(下同) 10,	823 -	千元	,其	有關	事項的	句立法	院司法	及法	制委員
		中用於	於辦理/	公訴、掃	黑、經濟	齊犯罪	、金融犯	2.罪、毒	品、	肅貪	、智	慧財	會完	成報告	,經	委員會活	抰議 ,	預算經
		產、升	1法、2	特別刑法	、刑事記	訴訟法	、原住民	凡法制、	國土	環保	等各	項檢	凍結	邹分,	准予信	黄查 ,鬲	同經提	立法院
		察官、	檢察等	事務官智能	能研習經	坚費計列	月408千	元。然	法務音	羽自 9	8年	7月	第 9	国第:	9 會期	第 12 ⇒	尺會議	報告,
		起推動	b國家 /	廉政建設	行動方質	案迄今E	己7年,	截至10)4 年	12月	止,	列管	該院	並已が	106	年5月	18日	以台立
		貪瀆起	已訴案任	件計 2,72	22 件、	8, 154	人;同其	阴間該等	草案件	經法[院裁	判確	院議	字第]	06070	1549 勁	虎函知	法務部
		定移送	送檢察	機關執行	有罪人妻	数 2,78	4 人,为	定罪率 ′	71.7%	;不	法利	益金	在案	0				
		額約為	5 47. 6	億元。惟	104年	度列管	貪瀆案(件計 36	8件、	1,08	2人	,分						
		別較1	03年	度減少 10	8件及	566人,	減幅達	22.7%	及 34.	3%,	經法	院裁						
				人數 653						-								
		之必要	2。爰溥	東結 500 -	F元,待	提出改	善肅貪個	作為與什	負辦效	能之	方案	後,						
		始得動	为支 。															

決	議	`	附	带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內	· ·						-	· ·	容	辨	理	情	形
第九	十七項	依據廉政	文署資	料顯示	,自 100	年7月	20 日成	(立迄)	105年5	月 31	日止,	法務部	106 年度第	第1次貪污瀆	職案件
(亲	所增)	受理案件	牛與犯	罪相關	分「廉立	-」字第	≰共 10, (071 件	, 其中 6	, 545 1	件係來	檢舉獎:	金審查會	業於 106 年	7月28
		自民眾格	贠舉 ,	佔整體	「廉立」	案件	數 64%;「	廉立	案件經	情資	審查小	日辨理	完竣,本店	冷「獎能即時	」之政
										_				06 年度獎補	
											_			決議發放金	
														.06年10月	
														2483 號核定	· ·
												二預備的	金 2, 377 ‡	萬7千元在第	5 °
							檢舉貪污								
						-	廉政署應								
		備金因原 檢舉, 打					以付及貝	洪心	,預極政	人間氏力	小奶堆				
		做半,1	7 逗 脒	. 肥 的 十	辛氏図の	人们。									